

(2021-2 货物类公开招标文件范本)

青岛市政府采购

青岛西海岸新区应急广播体系建设项目

第 1 包

采 购 人：青岛市黄岛区文化和旅游局

代理机构：青岛青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公章）

项目编号：HDCG2022007552

日期：2022 年 11 月 14 日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一、项目基本情况	4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4
三、获取招标文件	5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5
五、公告期限.....	5
六、其他补充事宜	5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第三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12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12
第四章 采购需求	14
1. 项目说明	14
2. 招标产品技术规格、要求和数量 (包括附件、图纸等)	14
3. 商务条件	48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0
1. 相关要求	50
2. 评分标准	51
第六章 投标人须知	55
1. 采购依据以及原则	55
2. 合格的投标人	55
3. 保密	56
4. 语言文字、计量单位、时间单位、报价有效期以及参与采购活动费用	56
5. 踏勘现场	57
6. 询问	57
7. 偏离	57
8. 履约担保	57
9. 招标代理服务费	57
10. 招标文件	57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58
12. 投标报价	60
13.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61

14. 投标文件的加密、上传	61
15.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16.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61
17. 质疑	62
18. 投诉	63
19. 投标人违规处理	64
20.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64
第七章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定标	64
1. 开启投标文件程序	65
2. 开标	65
3. 评标委员会	65
4. 资格审查、评标程序	67
5. 资格审查	67
6. 评审	68
7. 评标	69
8. 澄清有关问题	70
9. 定标	71
10. 中标公告以及中标通知书	71
11. 不合格投标人或投标无效	72
12. 废标	72
13. 特殊情况处置程序	73
14. 违法违规情形	73
15. 违规处理	74
第八章 纪律要求	75
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75
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75
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75
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75
第九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76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78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80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86
第十章 投标文件格式	88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青岛西海岸新区应急广播体系建设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采购公告页面免费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12-05 14: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DCG2022007552

项目名称：青岛西海岸新区应急广播体系建设项目

预算金额与最高限价：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8526600.00 元，其中：第一包 8526600.00 元。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 8526600.00 元，其中：第一包 8526600.00 元。

采购需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180 日内安装调试完毕。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行贿犯罪等重大违法记录。
3. 政府采购诚信承诺书。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山东（www.creditsd.gov.cn）及信用青岛

(credit.qingdao.gov.cn) 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上注册并关注该项目。开标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采购公告页面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代理机构不再发售纸质招标文件。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2-12-05 14: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青岛西海岸新区西部办公中心2号楼公共资源交易大厅六楼第六开标室第六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公告媒介：本项目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青岛政府采购网（<http://zfcg.qingdao.gov.cn>）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上发布。预算金额在500万以上的项目，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2. 投标文件提交方式：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投标文件。

3. 支持网上远程开标，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青岛市黄岛区文化和旅游局

地址：青岛市黄岛区云海路 1602 号

联系方式：0532-8719255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青岛青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江山南路 448 号富安国际 A 楼 612 室

联系方式：1856273257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欢

电话：18562732572。

如有询问，请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采购公告页面在线提交。询问及答复的内容在上述公告页面查看。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青岛市黄岛区文化和旅游局
2	采购代理机构	青岛青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	项目名称	青岛西海岸新区应急广播体系建设项目
4	分包及中标规定	本项目不分包。
5	资金来源以及资金构成	预算金额：8526600 元，资金来源：财政投资，出资比例：100%
6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7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
8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自行踏勘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9	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
10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人支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标人支付 代理费：87212.8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无需支付
1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人依法依规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和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内容详见青岛市政府采购网（ http://zfcg.qingdao.gov.cn ）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http://ggzy.qingdao.gov.cn ）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投标人应密切关注上述公告页面的最新澄清信息。澄清和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投标人已收到。
13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14	招标文件的质疑	招标公告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15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16	投标报价的范围	含税全包价，包括产品的设计、制作、包装、保险、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验收、保修等一切费用（即交钥匙工程）。
17	投标报价的次数	本次投标报价为一次不得更改报价，投标人只有一次报价的机会。投标报价（即开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且不得高于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18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及小微企业报价扣除标准	<p>本包为非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的采购包。小微企业报价扣除标准如下：</p> <p>1. 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2.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包，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p>
19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0	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优惠标准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加分幅度详见评分标准。
21	确定核心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属于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属于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其中超融合服务器为核心产品。
22	进口产品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23	样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
24	投标文件编制	投标人使用【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25	投标文件签章	<p>在招标文件的第十章投标文件格式的附件中标示的“公章”“印章”处，分别签单位公章、个人印章。操作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首页> 下载中心> 系统使用指南> 电子签章操作说明 2019年7月10日版”。</p> <p>特别提示：1、制作投标文件时，单项绑定pdf（word）文件时无需再电子签章，单项绑定的pdf（word）文件不再作为投标内容上传。</p> <p>2、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系统自动合成资格审</p>

		查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三个 pdf 投标文件。投标单位需要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上述三个 pdf 投标文件上进行电子签章，并上传。（单项绑定的 pdf（word）不再上传）
26	投标文件加密、上传	<p>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时，系统通过投标人当前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自动加密电子投标文件。</p> <p>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投标人可以下载保存。</p>
27	投标人签到及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p>支持网上远程开标，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若到现场开标，应携带上传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及可登陆互联网的电脑设备以确保网上开标。开标注意事项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首页> 下载中心> 系统使用指南>电子投标开标注意事项”</p> <p>1. 投标人在线签到：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进行在线签到，未在线签到的投标无效。</p> <p>2. 投标人接到解密提示后，应当在规定时限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开始解密。</p>
28	开标时间及开标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29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共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评审专家4人
30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3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是，评标委员会确定 1 名中标人
32	中标公告	<p>中标结果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 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公告，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p> <p>中标结果公告中，同时对中标供应商是否中小微企业进行公告。</p>
33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33.1	书面形式的定义	数据电文形式与纸质形式的招标投标活动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数据电文形式包括文字的打印或复印件、传真、信函、电传、电报、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电子文档，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及青岛市政府采购网发布的招标公告、招

		标文件及发出的澄清、答疑、变更等各类公告。
33.2	相关评标标准认可要求	潜在投标人的资质、业绩、荣誉（获奖）及相关附件须在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上传并公示（上传后将无法删除），制作投标文件时上述材料只能通过系统选取，否则在电子评标时不予认可。
33.3	电子签名	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电子签章是电子签名的一种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
33.4	分包和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3.5	监督和管理	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以及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财政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和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管理部门的管理。
33.6	关注	潜在投标人须开标前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 www.ccgp-qingdao.gov.cn ）上注册并关注该项目，否则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33.7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投标人参加投标时，需同时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同时注册、报名、下载招标文件。未网上报名或网上报名不成功的，无资格参加投标（谈判、磋商）或两网信息不一致的，评标时按无效投标处理。

第三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序号	证明材料名称	提供形式	备注	必须提交
1	营业执照、登记证书、执业许可证等	电子文档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或组织合法经营权的凭证（如营业执照、登记证书、执业许可证等）的原件的彩色扫描件。	是
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	电子文档	格式详见招标文件附件	是
3	财务状况报告	电子文档	提供经审计的上一年度财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尚未完成上一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可提供再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在投标截止之日前一年内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最新一期财务会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小企业编制的会计报表可以不包括现金流量表）；成立不足一年的，可以提供银行验资证明。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书（格式自拟）或银行在投标截止之日前一年内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的彩色扫描件）	是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电子文档	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是指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前一段时间内缴纳税收的凭据；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是指参加采购活动前一段时间内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会保障网站的网上打印页），	是

			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依法免税、不需要缴纳税收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不需要缴纳税收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到投标截止之日，投标人成立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此项内容）。（原件的彩色扫描件）	
5	政府采购诚信承诺书	电子文档	格式详见招标文件附件	是
6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电子文档	格式详见招标文件附件	是
7	政府强制采购产品证明材料	电子文档	投标人所投产品在第四章采购需求中带“▲”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须提供（1）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附认证机构名录）电子文档；（2）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的原件彩色扫描件。	是

备注：

- 1、必须提交的证明材料未提交或提交不全的视为资格性审查不合格。
- 2、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材料应当真实、有效、完整，字迹、印章要清晰。
- 3、说明

（1）投标人可以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附件），若不提供本承诺函，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招标文件资格要求提供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即资格证明文件目录中的2、3、4项）。

（2）未提供资格证明文件目录中的2、3、4项或《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函》的响应无效。若提供前述承诺函的，将在成交结果公告时一并在相关网站公示。投标人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不得作出虚假承诺。投标人承诺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应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四章 采购需求

1. 项目说明

1.1 本章内容是根据招标项目的实际需求制定的。

1.2 货物必须为合格产品，质量达到国家有关标准，中标人供货时应当提供有关货物的合格证明材料等。

1.3 投标人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合格产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中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后，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中标人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者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者故障负责。所投产品应提供详细的技术资料，应有检测报告等详细资料。

1.4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产品。招标人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应在采购活动开始前，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件规定办理审核手续，通过财政部门审核后，方可采购进口产品，否则招标人不得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不得提供直接进口或者委托进口产品（包括已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采购进口产品时不得拒绝国产相同质量产品的制造商或代理商参与报价。

2. 招标产品技术规格、要求和数量（包括附件、图纸等）

详见附录1。

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2.1 项目情况

2.1.1 项目概况

在青岛西海岸新区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在山东省广播电视局和青岛市文化旅游局的总体指导下，充分利用我区广播电视节目制作播发和传输覆盖基础，综合考虑广播电视技术发展趋势，结合我区应急信息发布特点，建设西海岸新区应急广播系统，对接青岛市应急广播系统和我区应急信息发布部门，通过无线调频、地面数字电视、有线数字电视、IPTV、融媒体发布渠道、应急广播大喇叭等多种方式面向城乡居民及时播发应急信息，充分发挥广播电视信息权威、传递迅速、抗灾能力强的特点，满足“事前、事中、事后”不同阶段的信息发布需求。同时，适应媒体融合发展方向，推进新兴媒体应急广播系统建设，逐步实现反应快捷、安全可靠的西海岸新区应急广播体系的建设目标，共同构建我区应急预案信息发布体系。

2.1.2 建设内容

（一）应急广播平台建设内容

西海岸新区应急广播平台属于承上启下的枢纽,需采用超融合云架构部署区级平台,满足传输的上下级,前后级打通;向上与省级应急广播平台、市级应急广播平台、向下与镇街分控平台、向前与预警信息发布平台,如区应急管理局等相关单位对接。同时建立信息安全、网络安全体系,完成应急广播平台的二级等保建设。并建设 Push 前端推送系统、远程智慧值守 APP、智慧运维系统等完善了区级平台功能。

（二）传输覆盖建设内容

完成青岛西海岸新区应急广播平台与现有地面数字电视、调频广播、IPTV 等系统的对接。通过有线应急广播适配器,按照标准协议方式与有线前端进行对接,实现应急广播消息有线、无线相结合下发。同时与电台/电视台、融媒体前端系统对接,进一步完善了应急广播的传输覆盖方式,达到应急广播传输方式的多种渠道覆盖。

（三）终端建设内容

充分利旧运用我区现有系统资源,将现有系统的在用终端全部纳入到青岛西海岸新区应急广播体系。在 22 个镇街、1 个省级自然保护区建设分控平台,在 231 个社区居委会、145 个村委会的约 1156 个网格、合作社、自然村全部安装部署应急广播多模收扩机和高音喇叭,达到应急广播消息快速播发全面覆盖。

2.2 标准依据

2.2.1 政策依据

本项目依据的相关政策法规如下: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主席令〔2007〕69号);
2. 《关于加快构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通知》(中办〔2015〕2号);
3. 《国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2016—2020年)》(国办发〔2016〕104号);
4. 《国家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运行管理办法(试行)》(国办秘函〔2015〕32号);
5. 《关于加快推进广播电视村村通向户户通升级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6〕20号);
6. 《关于推进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中共中央、国务院,2016年发);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8. 《应急广播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广播电视总局 应急管理部 广电发〔2021〕37号);
9. 《全国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总体规划》(新广电发〔2017〕236号);

10. 《关于推进山东省应急广播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鲁广电发〔2020〕8号）；
11. 《山东省应急广播体系技术系统建设规划》（鲁广电字〔2020〕108号）；
12. 《山东省应急广播系统建设管理办法》（鲁广电字〔2021〕15号）；
13. 《关于进一步加强应急广播系统建设管理的通知》（鲁广电字〔2022〕74号）；
14. 《关于推进青岛市应急广播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青文旅发〔2020〕64号）；
15. 《青岛市文化和旅游局 青岛市财政局关于加快推进应急广播体系建设的通知》（青文旅广电字〔2022〕1号）。

2.2.2 标准依据

本项目建设方案中所列项目均参照以下标准：

1. 《应急广播系统总体技术规范》（GD/J079—2018）；
2. 《县级应急广播系统技术规范》（GD/J088—2018）；
3. 《应急广播系统资源分类及编码规范》（GD/J080—2018）；
4. 《应急广播安全保护技术规范 数字签名》（GD/J081—2018）；
5. 《应急广播消息格式规范》（GD/J082—2018）；
6. 《应急广播平台接口规范》（GD/J083—2018）；
7. 《中波调幅广播应急广播技术规范》（GD/J084—2018）；
8. 《模拟调频应急广播技术规范》（GD/J085—2018）；
9. 《有线数字电视应急广播技术规范》（GD/J086—2018）；
10. 《地面数字电视应急广播技术规范》（GD/J087—2018）；
11. 《应急广播平台工程建设技术标准》（GY/T5093-2020）；
12. 《应急广播大喇叭系统技术规范》（GD/J089—2018）；
13.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22239-2019）；
14.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安全设计技术要求》（GB/T25070-2019）；
15. 《信息安全技术信息系统密码应用要求》（GB/T39786-2021）；
16. 《广播电视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指南》（GY/T337-2020）；
17. 《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指南》（GB/T22240-2020）；
18. 《应急广播系统建设技术白皮书（2020版）》。

本项目建设依据以上标准规范进行设计、建设和验收，建设过程中上级部门下发的标准规范或意见视为本项目建设依据执行。

2.3 项目需求

2.3.1 总体需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对应急信息发布工作的部署，以满足各级政府和基层组织政策宣传、信息发布、应急管理需求为目

标，针对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和社会安全等突发事件的特点，统筹利用我市现有广播电视传输覆盖资源，建设与各级应急信息发布系统有效对接的全市应急广播体系，向群众提供灾害预警和政务信息发布、政策宣讲服务，进一步提升全市应急管理能力和社会治理水平。

2.3.2 业务需求

1. 信息汇聚

系统能够与山东省和青岛市应急广播平台实现对接，能够接收、处理和响应省、市应急广播平台发出的应急广播消息；与本地应急部门应急信息源的对接，支持文字、图文、语音格式应急信息的接收处理，满足并快速执行应急信息和应急广播消息播发需求，反馈应急广播播发结果。具有应急局、气象局、地震局等横向部门应急信息接入能力。

2. 制作播发

应急广播平台应具备文字、图片、音频等多种形式内容的处理分发能力，实时音频广播、录播等全媒体制播能力，具有文本内容制作编辑、音频媒体文件播发处理等功能。

依据“平战结合”的原则，平台根据需要在“平时”可对指定终端接收设备进行政令宣传、舆论引导、法规常识、灾害防治、应急知识科普等信息的广播。

在紧急情况下，本地行政负责人在经过系统授权认证后，可以通过音频、文字等方式直接向指定区域群众传送紧急通知。

3. 优先级控制

系统应具备播发优先级的控制机制，应急广播的级别高于日常广播，在多级系统同时播发时，综合考虑行政层级和突发事件类型等级等因素，按照合理的播发排序策略实现日常广播和应急广播的有序播发。支持按照公共突发事件类型、危害程度，分类分级播发。

4. 分区控制

系统应具备分区分片的可寻址播发控制功能，按照统一的编码规范为接收终端配置地址码，能够按照日常广播和应急广播的区域覆盖要求，控制指定区域的接收终端开关机播发指定内容，并具备播发日志自动记录功能。

5. 远程唤醒

系统应能通过多种通道发送远程唤醒指令，及时唤醒终端并强制播出应急广播相关内容。

6. 信息可靠传输

系统传输网络能够满足日常节目、应急节目、切播语音和控制指令等信息数据的可靠稳定传输，传输网络的通道选择和技术选型应充分考虑利用本地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既有资源和发展规划。

7. 安全播发

系统应具备完备的安全防护措施，通过控制操作权限，设置黑白名单，应用认证、数字签名等信息安全技术，提高系统的抗干扰和防插播能力，有效屏蔽非法信号的插播和侵入，确保系统安全播发。同时，系统应具备播发操作日志记录功能，可对历史播发操作进行追溯。

8. 可管可控

系统应具备对全网设备运行状态、应急广播播发全流程及播发效果的监测监管。

9. 系统容灾

系统设计考虑具备较高的防灾抗毁能力，确保系统平台、传输网络和接收终端在应对突发事件时能够稳定运行。系统采用考虑多种信息传输通道互为备份，在通道完好时采用逐级转发方式进行信息播发，在常用通道受损中断时，应能通过备份通道实现应急信息的跨级接入至系统的末级平台或终端。终端具备响应本地及远程控制指令的能力，特殊地区终端还应具备抵御当地多种恶劣环境条件的能力，具备冗余电力供应能力。

10. 应急演练

系统应具备应急演练功能，通过设置系统应急演练模式，发送应急演练指令，对全系统链路和各环节设备进行功能性、稳定性和可靠性测试，确保系统工作正常，发送效果完整准确。

2.4 招标设备清单

(一) 应急广播平台软件

1. 业务系统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制作播出系统	实现上级平台/平级应急部门接入管理以及平台状态实时上报等功能;数据解析完整性校验并对数据信息进行分析记录等功能;应急广播媒资文件制作以及文件导入功能;支持自动文转语以及生成应急广播信息等功能;审核、处置、驳回等功能,对审核流程设置以及内容监听查验等功能;支持平台媒资内容/地址信息存储及呈现等功能(含信息接入、信息处理、信息制作、审核播发、信息存储软件)	套	1	
2	调度控制系统	支持对平台/台站适配器/终端进行管理,对对应数据的增删改查等功能;对发布决策,流程监控以及应急预案的生成,支持广播优先级调度等功能,发布决策,流程监控以及应急预案的生成,支持广播优先级调度等功能,支持对设备进行管理以及状态监控等功能;对播发情况进行记录分析等功能(含资源管理、资源调度、生成播发、	套	1	

		终端管控)			
3	基础服务系统	支持内容监管, 分析任务到达率并结合 GIS/图表进行直观展示等功能, 支持资源监控, 系统报警, 数据查询记录等功能。支持对平台角色、用户、权限进行管理以及日志记录等功能; 包含对适配器管理(含系统管理、运维管理软件效果评估)	套	1	
4	大喇叭管控系统	对新建的各类终端进行统一管理。	套	1	
5	现有大喇叭系统对接	和原有已经建设的大喇叭平台利旧对接, 需原厂家提供接口协议。	套	1	

2. 其他配套系统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智慧运维系统	1、用户管理: 支持分区域、分权限、分角色管理。 2、设备管理: 支持设备配置与查询、告警与日志采集、设备升级等功能。 3、告警管理: 支持设备实时告警、历史告警监测; 支持告警的统计分析; 支持告警的声音、短信、邮件发布。 4、日志管理: 支持系统日志与操作日志的存储, 支持设备日志信息汇总。 5、配置管理: 支持系统配置备份与还原功能, 可按任意时间点进行备份与还原。 6、部署方式: 支持分布式部署, 各个功能组件的能力可平滑扩展。 7、支持拓扑分组分级展示。 8、支持 Gis 地图关联。 9、支持矢量图标和自由缩放。 10、支持设备右键菜单自定义编辑。 11、支持设备实时告警更新及图标展示。 12、支持拓扑连线及告警关联。 13、支持大屏展示。	套	1	
2	GIS 数据及应用	依据平台需求定制 GIS 数据及应用开发 GIS 应用提供地图服务、空间数据访问与管理服务, 提供涵盖数据加载、数据转换、类型转换、数据浏览和编辑、地图制图、场景操作、布局排版和打印等在内的所有常规的 GIS 功能, 可以满足应急广播平台使用需求。 1、支持大多数主流计算机平台上, 支持 Windows、主流 UNIX、Linux 等运行环境; 支持 GB18030 中文编码字符集。 2、具有良好的开放性, 遵循国际主流 IT 标准:	套	1	

		<p>网格协议 TCP/IP、HTTP, WEB、XML, 遵循 ISO、FGDC、OGC 规范, 支持 UML 统一建模语言。</p> <p>3、具有良好的可伸缩性、通用性和兼容性, 支持从上到下多个产品层次, 支持无缝地扩展和升级。</p> <p>4、B/S 构架, 支持包括快速定位、图层管理, 缩放等功能模块; 支持基本的地图浏览、空间和属性查询、统计图表和报表生成、地图符号化。</p> <p>5、支持数据视图和地图视图的动态切换, 提供比例尺, 图例, 对象, 动态文本等地图整饰元素, 比例尺 1:5000。</p> <p>6、2D 地图, 通用的瓦片格式 (png 或 jpg), 支持电子矢量图和卫星影像图。</p> <p>7、提供元素选择、要素识别、查找、坐标定位 Html 弹出框等地图浏览工具。</p>			
3	综合业务可视化系统	<p>应急广播平台软件应具备独立的大屏可视化功能并根据具体项目定制开发, 根据应急广播业务需要, 选择性进行业务展示。对于需要展示的内容, 首先要进行数据汲取及分析。根据可视化展示的要求, 由展示上屏模块完成数据转译、可视化实时渲染、可视化显示输出。基础应具备以下系统功能:</p> <p>(1) 具备 GIS 地图与大屏综合显示功能, 并可实现本级应急广播系统资源信息与状态监测展示、应急广播消息播发过程展示、播发效果评估展示、报警提示和信号展示。</p> <p>(2) 媒资制作: 循环动态展示媒资制作的详情。</p> <p>(3) 消息通知: 展示国家应急中心、省应急办、本地等各类消息通知, 使用不同颜色标示不同级别的广播消息, 最新的消息会高亮展示。</p> <p>(4) 调度发布: 通过 GIS 地图展示应急事件调度和发布过程。</p> <p>(5) 下发流程及反馈评估: 展示广播播发的详细流程及反馈评估, 并详细显示每一步的具体信息, 展示预期/实际的覆盖人口、面积以及节点到达详情列表。</p> <p>(6) 视频指挥: 融合视频监控能力, 将视频呈现在大屏上。</p> <p>(7) 大数据统计: 将平台可用情况、平台数量、广播情况、资源类型、资源数量、广播成功率进行统计, 统计数据实时更新。</p> <p>(8) GIS 反馈与流程展示: 展示广播播发的详细流程及反馈评估。</p>	套	1	

		(9) 终端管理：GIS 地图显示所属终端的具体位置信息及状态，大数据统计终端数量和终端可用情况。			
4	远程智慧值守 APP	<p>1、应急广播发布：支持发布文字广播、文件广播、网络直播流广播和话筒广播四种应急广播类型。</p> <p>2、应急广播发布：登录 APP 后，可进入发布广播页面。</p> <p>3、应急广播发布：广播时需要选择下发目标区域，可生成下发预案。</p> <p>4、应急广播发布：下发可选项至少包括广播的事件类型、事件级别和播发次数。</p> <p>5、应急广播发布：支持根据用户需要选择相应的广播进行下发操作。</p> <p>6、应急广播发布：下发成功后会在应急广播平台执行此次广播任务。</p> <p>7、广播任务列表：平台广播任务列表展示出所下发的广播记录，与平台上广播列表同步，下发的广播都在此页面显示。</p> <p>8、广播任务列表：支持根据页签筛选等待执行、广播中、广播完成、广播失败几种类型进行相应展示；支持点击某条记录查看广播级别、类型、区域等详情信息；支持广播内容实时监听，历史广播内容回溯功能。</p> <p>9、消息通知列表：消息列表可展示出平台中一些操作产生的消息信息，至少包括消息接入、广播下发、媒资制作等操作信息。</p> <p>10、消息通知列表：支持未处理、已处理页签的分类查看。</p> <p>11、应急事件列表：支持展示应急事件的记录信息，如突发事件、安全事件、卫生事件等。</p> <p>12、广播任务统计：支持以柱状图的方式展示相应区域某段时间的广播任务情况；支持用户根据区域、开始时间、结束时间的选择查看不同级别的广播数量分布情况；支持广播任务分状态统计，支持统计广播任务总数、广播中任务数量、待执行广播任务数量、失败广播任务数量、完成广播任务数量。</p> <p>13、监测地图：支持监测地图展示界面，可在地图上直观展示下级平台、村村响、适配器、终端等资源的实时状态；支持选中相应资源，在地图上展示出对应的资源图标；点击资源图标可展示资源的经纬度、状态等详情；点击 GIS 地图终端信息，可导航到终端位置。</p>	套	1	

		<p>14、资源管理：支持资源管理功能，按照区域或状态统计整体情况；可分为平台列表、适配器列表、终端列表、台站列表、状态统计、救灾物资列表、资源回传列表、摄像头列表、服务器列表、扫码模块进行资源管理。</p> <p>15、平台列表：显示平台信息，包括平台名称、行政区域、资源标识符、联系人、联系电话、经纬度、状态信息。</p> <p>16、适配器列表：显示适配器信息，包括适配器名称、资源标识符、IP地址、端口号、状态信息。</p> <p>17、终端列表：信息终端信息，包括终端名称、行政区域、终端类型、经纬度、资源标识符、同步时间、备忘。</p> <p>18、台站列表：显示台站信息，包括台站名称、台站类型、台站属地、资源标识符、经纬度、联系人、联系电话、覆盖半径信息。</p> <p>19、状态统计：以柱状图的方式，展示某区域平台、适配器和终端的数量及状态的分布情况，用户可选择区域进行相应查询操作。</p> <p>20、救灾物资列表：显示救灾物资列表，包括车牌号、物资类型、联系人、联系电话。</p> <p>21、资源回传列表：显示资源名称、资源标识符、资源类型、资源状态、回传时间。</p> <p>22、摄像头列表：显示摄像头信息，包含摄像头名称、IP地址、端口号。</p> <p>23、服务器列表：实时监控服务器CPU、内存、流量。</p> <p>24、扫码：扫描终端二维码实现自动注册终端信息，包含终端物理码、证书号，可手动配置终端名称、终端区域、终端经纬度，可上传终端安装照片，包含注册和完成确认按钮。</p> <p>25、用户登录：用户安装App后，点击图标进入用户登录页面，需正确输入用户名密码才能使用App。</p> <p>26、我的用户：支持点击我的按钮，查看当前参数配置和App信息。</p> <p>27、身份验证：支持手机通过登录系统验证用户身份。</p> <p>28、一键通话：支持点对点通话功能。</p> <p>29、一键广播：支持一键广播功能。</p>			
5	PUSH 前端推送系统	<p>完成与现有大屏推送系统的对接，或者接管现在公共大屏，并实现统一管控。</p> <p>实现楼宇电视终端播出节目的素材管理、制作、</p>	套	1	

		<p>编排、推送，以及播后统计、报表分析。</p> <p>(1) 支持各种屏幕模版的制作和管理，包括一般模版、直播模版，横屏、竖屏、字幕模版等。</p> <p>(2) 支持 MPEG-2、AVS、AVS+、H.264、H.265 等常见编码格式。</p> <p>(3) 支持 MKV、MP4、AVI、MP3、WAV、JPG、GIF 等常见文件格式。</p> <p>(4) 支持节目编排的管理和控制，播出内容经过审核后才能播发。</p> <p>(5) 支持根据每天不同时段进行不同内容的循环播放及直播节目切换。</p> <p>(6) 支持终端分组。</p> <p>(7) 支持根据终端 ID 分区域播发，支持分组播发。</p> <p>(8) 支持节目和节目单的 Excel 表导入。</p> <p>(9) 支持垫片管理。</p> <p>(10) 支持用户、角色、权限的管理；支持各子系统的权限控制，包括提交节目素材、节目单的编制，以及播出审核，播后统计等。</p> <p>(11) 支持系统操作日志、终端播放日志、内容发布日志等，日志保存一年以上；支持播后统计，报表分析。</p> <p>(12) 支持系统告警，终端告警；支持声光或者弹出告警。</p> <p>(13) 支持系统参数管理等。</p> <p>(14) 实现对内容可以实时控制功能，强制播放其它模板、强制播放垫片或自定义垫片、强制播放某直播信息。</p> <p>(15) 支持通过 DTMB 及移动通信链路进行数据推送。</p>			
--	--	--	--	--	--

3. 安全保障系统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签名验签专用设备	<p>1、专用硬件加密机。</p> <p>2、支持国密 SM 系列算法。</p> <p>3、对外接口采用 https 安全通讯协议。</p> <p>4、具有签名、验签功能。</p> <p>5、签名、验签处理性能>1000 次/秒。</p> <p>6、符合 GM/T0039-2015《密码模块安全检测要求》安全等级第一级相关要求。</p> <p>7、支持对上级应急广播平台发送的应急广播消息进行签名验签，上级应急广播平台发送正确签名消息，市平台正常验签响应，并将正确的播发状态、应急广播适配器状态及终端状态反馈至上级应急广播平台。（提供第三方测机构出具的检</p>	台	1	

		<p>测报告证明的彩色扫描件)</p> <p>8、上级应急广播平台发送错误的应急广播消息指令签名，县平台拒收指令消息。</p> <p>9、支持对上级应急广播平台发送的应急广播播发状态查询指令进行签名验签，上级应急广播平台发送正确签名消息，市平台正常验签响应，并反馈查询结果。</p> <p>10、上级应急广播平台发送错误的应急广播播发状态查询指令签名，市平台拒收指令消息。</p> <p>11、支持对向上级应急广播平台主动上报信息（本平台维护的应急广播平台、前端/台站、应急广播适配器、传输覆盖播出设备、终端等信息变化时）的签名，市应急广播平台发送正确签名消息，上级应急广播平台正常验签响应。</p> <p>12、支持对向上级应急广播平台发送应急广播播发请求的签名，市应急广播平台发送正确签名消息，上级应急广播平台正常验签响应并反馈结果信息。</p> <p>13、防重放功能，上级应急广播平台向市平台发送重复消息，市平台拒收重复指令消息。</p>			
2	证书管理专用设备	<p>1、专用硬件加密机。</p> <p>2、支持国密 SM 系列算法。</p> <p>3、对外接口采用 https 安全通讯协议。</p> <p>4、具有证书管理，证书导入；配置生成信任列表；在线连接 CA 中心对信任列表签名；离线方式对信任列表签名；权限分级管理。</p> <p>5、具有日志管理。</p> <p>6、安全认证处理延时小于 100ms。</p> <p>7、符合 GM/T0039-2015《密码模块安全检测要求》安全等级第一级相关要求。</p> <p>8、证书列表导入功能：支持导入认证中心发布的证书列表文件。</p>	台	1	

4. 市平台代发系统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市平台代发模块	含通讯模块、资源请求模块、安全认证模块、下发管理模块、效果评估模块。完成和青岛市应急广播平台传输覆盖渠道对接，具备请求市平台代为播发应急广播信息的功能。	套	1	

(二) 服务器、客户端等硬件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平台核心业务传输设备	设备参数不低于以下要求： 48 个 10/100/1000 以太网端口，4 个万兆 SFP+ 口，配置 4 个万兆 SFP+光模块；	台	2	

		包转发率：144/166Mpps 交换容量：432Gbps/4.32Tbps 三层核心敏捷交换机。			
2	平台接入业务传输设备	设备参数不低于以下要求： 48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4 个千兆 SFP 口，配置 4 个千兆 SFP 电模块； 包转发率：87/166Mpps 包转发率：336Gbps/3.35Tbps	台	2	
3	●超融合服务器	设备参数不低于以下要求： 2U, 2 颗 16 核 32 线程 CPU，主频 2.9GHz。内存：4*32GB DDR4，系统盘：2*240GB SATA SSD, 缓存盘：固态硬盘- 960G-SSD(混合型)*2, 数据盘：选配, 标配盘位数：机械硬盘 4T*4, 电源：白金, 冗余电源, 接口：6 千兆电口+2 万兆光口。实配所需要的全部光模块，包含超融合管理平台功能, 计算虚拟化, 网络虚报化, 存储虚拟化。 超融合管理平台： 国产品牌，提供用户自助服务界面，用户能够通过自助服务门户完成虚拟机的查看、申请、使用、修改、销毁等操作。 虚拟化功能： 虚拟机可以实现物理机的全部功能，如具有自己的资源（内存、CPU、网卡、存储），可以指定单独的 MAC 地址等。 存储虚拟化功能： 支持存储虚拟化功能，存储虚拟化与计算虚拟化为紧耦合架构，减少底层开销，提升性能。 网络虚拟化： 支持提供虚拟路由器、虚拟交换机等设备的连通性探测功能，方便在虚拟化环境中，进行相应的故障排除和恢复，能够定位到出现故障的虚拟网络设备。支持提供大屏展示功能，可直观看当前业务状态。	台	4	
4	KVM 切换一体机	1x8 显示切换一体机，可折叠。 显示器：17 寸 LCD 液晶屏幕 接口不低于（USB/其它）输出 1 个接口，输入 8 个接口	套	1	
5	▲工作站（台式计算机）	小机箱台式机，设备参数不低于以下要求： 8 核 16 线程 CPU、16GB 内存、512G SSD、配套 21 寸液晶显示屏、鼠标键盘。内置正版系统，可满足软件使用需求。	台	4	
6	北斗 GPS 双模校时器	1U 高标准机架式设备，支持 GPS 北斗校时。	台	1	

7	机柜	标准机柜 尺寸：宽 600mm*深 1200mm*高 2000mm	台	2	
8	平台分节点安全隔离设备	<p>安全隔离设备主要是用于接收和传送应急广播信号并将上下游的 IP 网络隔开。使前端与后端成为真正独立的网络环境，两端业务互不干扰。标准的 2+1 安全隔离体系架构，包含内网处理单元、外网处理单元和专用隔离单元，采用 FPGA+ARM 全硬件结构设计；</p> <p>隔离性需求：彻底阻断 TCP/IP 协议及其他网络协议，内网端口与外网端口不能直接通信，完全隔离。</p> <p>设备空间需求：设备不超过 1RU 的双电源设备，满足机房日益紧张的机架空间。</p> <p>每台设备具备不少于 8 个 SFP+网口，配置 4 个千兆光模块；</p> <p>插卡式设备，可通过扩展万兆接口卡配置内网处理单元与外网处理单元的收发能力；</p> <p>一张万兆接口卡具备不少于 8 个 SFP+网口，配置 4 个万兆光模块；</p> <p>GbE 端口支持 960Mbps 全双工输入和输出；</p> <p>系统管理接口需与业务传输接口相独立；</p> <p>支持 UDP、RTP 协议的数据收发；</p> <p>支持 RTSP、RTMP 等协议的数据收发；</p> <p>支持各种应急广播通信协议的数据收发；</p> <p>支持 IGMP v2/v3 协议；</p> <p>支持单播、组播；</p> <p>设备支持应急广播节目直通功能；</p> <p>设备具有全面的故障恢复解决方案，保障系统的运营</p> <p>可以对每一路输入码流进行错误监视并进行精确的码率测量,并且提供报警功能,报警路数可任意通过后台设置；</p> <p>应具有完备的自身管理功能，如系统启动、初始化、关闭、备份等；必须具备手工更改设备配置文件的功能并支持将配置以文件的方式进行导入、导出；必须具备网管系统操作及管理日志。</p> <p>设备支持 IPV6 协议，并提供 IPV6 认证证书证明的彩色扫描件。</p>	台	1	

(三) 应急指挥大厅建设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液晶显示单元（液晶显示	55 寸；0.88mm 拼缝，亮度 500cd/m ² ；单屏分辨率 1920×1080，显示尺寸：1211.5×682.3×	台	12	

	器)	114mm; 组成显示画面尺寸: 3634×1364; 整屏分辨率: 5760×2160, 显示单元内嵌软件, 拼接图像融合, 整屏分屏显示, 调整各个功能参数。			
2	安装结构支架	液晶屏安装所需支架	台	12	
3	拼接控制器	LCD/支持不低于 16 路 HDMI 信号输入/支持不低于 12 路 HDMI 信号输出/纯硬件, 采用高性能 FPGA 架构/模块化插卡式设计/一卡支持 4 路输入和输出/支持 PC 端管理软件	台	1	
4	LED 条屏	根据现场安装情况提供 LED 屏尺寸大小	套	1	
5	接入交换机	设备参数不低于以下要求: 支持 24 个 10/100/1000BASE-T 电口, 2 个 1000BASE-X SFP 口, 配置 2 个千兆 SFP 光模块; 包转发率: 51Mpps/108Mpps; 交换容量: 336Gbps/3.36Tbps; 支持双电源。	台	2	
6	多屏显示终端	定制多屏显示终端, 参数不低于以下技术要求: i7 处理器/32G 内存/256GB+1TB 存储容量/700W 电源/多屏输出模块, 含键鼠/含正版操作系统, 满足软件使用需求	台	2	
7	监听音箱	1、材质: 木质。 2、声道: 2.0。 3、类型: 多媒体音箱。 4、理论功率: 高音: 2×13W; 低音: 2×17W。 5、信噪比: ≥85dBA。 6、灵敏度: PC: 700±50mV; AUX: 550±50mV。 7、频响范围: 高音: 3.3KHz~20KHz; 低音: 65Hz~3KHz。 8、音箱控制: 侧调节、遥控器调节。 9、低音调节: 支持。 10、接口: PC、AUX。 11、电源供电: 线长 1.5m~2m。	对	1	
8	安装调试费	包含项目硬件等设施安装及软件部署调试费用	项	1	
9	指挥大厅装修	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 确定装修内容	项	1	

(四) 安全体系建设 (二级等保)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下一代防火墙 (含入侵检测+网关防病毒)	性能参数不低于: 网络层吞吐量: 6G, 应用层吞吐量: 2G, 防病毒吞吐量: 800M, IPS 吞吐量: 500M, 并发连接数: 180 万, HTTP 新建连接数: 6 万, IPSec 最大隧道数: 1000, IPSec VPN 吞吐量: 160M。包含入侵防御 IPS+网关防病毒 AV 功能, 对应 3 年安全特征库更新和 3 年病毒库	台	1	

		更新。 硬件参数：规格：1U，内存大小：4G，硬盘容量：64G minisata SSD，电源：单电源，接口：6千兆电口+4千兆光口 SFP。包含3年硬件质保+3年软件版本升级。			
2	日志审计	性能参数不低于：默认包含主机审计许可证书数量：50，最大可扩展审计主机许可数：150，可用存储量：1TB (RAID1 模式)，平均每秒处理日志数 (eps) 最大性能：1200。 硬件参数：规格：2U，内存大小：8G，硬盘容量：64G minisata+1T SATA*2，电源：单电源，接口：6千兆电口。包含3年硬件质保+3年软件版本升级。电口。包含3年硬件质保，3年系统版本软件升级。	台	1	
3	漏洞扫描	性能参数不低于：系统漏扫授权 IP 数：100，WEB漏扫授权 URL 数：20；性能指标：主机漏扫最大并发 IP 数：75，WEB 漏扫最大并发 URL 数：5。 硬件参数：规格：1U，内存大小：8G，硬盘容量：128GB SSD+ 1TB SATA，电源：单电源，接口：6千兆电口+2千兆光口 SFP。 功能描述：识别和发现网络中的各类资产，高效、全面、精准地检查网络中的各类脆弱性风险，根据扫描结果提供专业、有效的安全分析和修补建议，全面提升网络环境的整体安全性。	台	1	
4	堡垒机	性能参数不低于：默认包含运维授权数：50，最大可扩展资产数：150，图形运维最大并发数：100，字符运维最大并发数：200。 硬件参数：规格：1U，内存大小：4G，硬盘容量：1T SATA，电源：单电源，接口：6千兆电口。包含3年硬件质保+3年软件版本升级。 功能描述：将运维人员离散维护主机及网络设备的行为统一到该平台进行，加强对系统安全以及运维的控制力。一方面通过集中运维，减少因离散操作导致的失误，提高工作效率，如新的安全策略在主机上的统一应用等；另一方面通过对所有用户在主机上的操作行为进行监控与记录，实时了解用户的操作行为，发现风险及时中止用户的操作，并记录下用户所有的操作行为，便于进行事后的审查与取证。	台	1	

(五) 与横向部门对接

1. 与应急信息发布单位对接 (应急局、气象局、地震局3个平台对接)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	------	------	----	----	----

1	应急信息接入前置系统	<p>1、用户管理 能够对用户信息管理，对人员权限角色进行统一管理。 能够进行用户登录和用户退出，对用户登录进行身份认证，管理用户的在线状态。</p> <p>2、应急信息录入上传，能够进行应急信息的录入和上传。 支持地图展示所属接入区域。 支持行政区域以树形展示。 支持生成接入信息时可以按需选择事件类型。 支持生成接入信息时可以按需选择事件级别。 支持生成接入信息时可以按需输入事件摘要。 支持生成接入信息时可以按需选择开始时间、结束时间。 支持音频、音视频文件、图片、文字内容导入。</p> <p>3、应急信息生成 能够按照相关规范要求生成应急信息。</p> <p>4、应急信息发送 能够按照相关规范要求将应急信息发送至应急广播平台。（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的彩色扫描件）</p> <p>5、应急信息发布日志管理，能够记录应急信息发布日志，并提供日志查询、发布统计功能。 支持对所有的接入信息进行分页展示。 支持通过事件类型进行查询。 支持通过事件级别进行查询。 支持通过起始时间、终止时间进行查询。 支持对接入信息进行详情查看。 支持以饼图的形式，按照应急事件类型和应急事件级别为统计维度，统计应急事件的占比情况。</p> <p>6、协议转化：具备将 XML 样例协议转化为符合《GDJ083—2018 应急广播平台接口规范》的 TAR 包，实现应急信息的适配接入。</p>	套	3	
2	应急广播信息采集前置机	<p>1、1U 插卡式结构，嵌入式平台系统；插卡式计算系统或刀片服务器。</p> <p>2、整机支持不少于 6 个计算节点。</p> <p>3、单个计算节点 CPU 能力：主频不低于 2.0 GHz；支持不低于 4 核 8 线程；具备不少于 8MB 的缓存。</p> <p>4、单个计算节点内存容量：不低于 16G；</p> <p>5、单个计算节点硬盘容量：支持 SSD 硬盘，容量不小于 64G，可扩展至 1TB。支持 SATA 硬盘，容量不小于 1TB。</p>	台	3	

		<p>6、支持安装独立操作系统 (Linux)。</p> <p>7、单个计算节点支持安装独立操作系统(Linux),增加授权后最大可支持 10 路标清(720*576)或 2 路高清(1920*1080)节目流的转码 (AVS+)。</p> <p>8、设备配置管理, 应急广播业务配置与监测, 均可通过浏览器访问操作;</p> <p>9、支持应急广播节目的接收和存储、解码。</p> <p>10、支持应急广播指令的接收和存储、分析。</p> <p>11、整机支持云计算节点板卡的热插拔。</p> <p>12、具备双电源供电, 电源支持交/直流可选, 支持电源模块的热备份及热插拔, 在更换电源模块时不会导致业务中断。</p> <p>13、设备支持实时告警功能。</p> <p>14、设备具备网管 IP 接口, 可支持软件升级。设备可通过统一网管软件系统的监控管理进行设备配置, 并实现通过网管统一集中进行状态监控。</p> <p>15、具备声光报警功能, 当收到平台的应急消息时, 可以通过声光报警功能通知工作人员;</p> <p>16、通过操作主机, 可查看适配设备管理界面, 通过屏幕显示、音箱声音输出实时监测报警接入。</p> <p>17、设备支持查看设备最近的告警信息, 告警信息必须带有时间信息, 方便故障定位。</p>			
3	▲台式工作站 (台式计算机)	<p>小机箱台式机, 设备参数不低于以下要求:</p> <p>8 核 16 线程 CPU、16GB 内存、512G SSD、配套 21 寸液晶显示屏、鼠标键盘。内置正版系统, 可满足软件使用需求。</p>	台	3	
4	接入交换机	<p>设备参数不低于以下要求:</p> <p>支持 24 个 10/100/1000BASE-T 电口, 2 个 1000BASE-X SFP 口, 配置 2 个千兆 SFP 光模块;</p> <p>包转发率: 51Mpps/108Mpps;</p> <p>交换容量: 336Gbps/3.36Tbps;</p> <p>支持双电源。</p>	台	3	
5	音箱	<p>1、材质: 木质。</p> <p>2、声道: 2.0。</p> <p>3、类型: 多媒体音箱。</p> <p>4、理论功率: 高音: 2×13W; 低音: 2×17W。</p> <p>5、信噪比: ≥85dBA。</p> <p>6、灵敏度: PC: 700±50mV; AUX: 550±50mV。</p> <p>7、频响范围: 高音: 3.3KHz~20KHz; 低音: 65Hz~3KHz。</p> <p>8、音箱控制: 侧调节、遥控器调节。</p> <p>9、低音调节: 支持。</p>	台	3	

		10、接口：PC、AUX。 11、电源供电：线长 1.5m~2m。			
6	硬件专用密码器	接口：USB2.0 支持国密 SM 系列算法。 具有密钥和证书管理功能； 支持信任列表和信任证书的更新； 具有签名、验签功能； 所有算法符合国家密码管理局相关规定； 采用的数字证书和数字签名技术符合《GD/J081—2018 应急广播安全保护技术规范 数字签名》的要求。	个	3	

2. 与电台/电视台（频率频道播出系统）对接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应急广播消息通知系统	1、系统信息接收处理接口需符合《GD/J083—2018 应急广播平台接口规范》。 2、应急消息接收：可接收解析适配应急广播平台推送的应急信息。 3、应急消息验证：对接收到的应急信息进行数字签名认证，以保证接收信息的有效性。 4、应急消息提示：接收到有效的应急信息后提示用户；接收到非有效的信息后要给出安全报警提示。 5、确认反馈：接收到应急信息后按照协议中规定的通用反馈格式将结果数据返回给应急广播平台。 6、信息提交系统：对录入信息进行核查及验证，完成后进行上传提交。 7、应急消息下载：支持对接收到的应急消息媒资文件下载并存储到专有路径。	套	2	
2	应急广播消息通知接收机	1、1U 插卡式结构，嵌入式平台系统；插卡式计算系统或刀片服务器。 2、整机支持不少于 6 个计算节点。 3、单个计算节点 CPU 能力：主频不低于 2.0 GHz；支持不低于 4 核 8 线程；具备不少于 8MB 的缓存。 4、单个计算节点内存容量：不低于 16G。 5、单个计算节点硬盘容量：支持 SSD 硬盘，容量不小于 64G，可扩展至 1TB。支持 SATA 硬盘，容量不小于 1TB。 6、支持安装独立操作系统（Linux）。 7、单个计算节点支持安装独立操作系统(Linux)，增加授权后最大可支持 10 路标清(720*576)或 2 路高清(1920*1080)节目流的转码（AVS+）。	台	2	

		<p>8、设备配置管理，应急广播业务配置与监测，均可通过浏览器访问操作。</p> <p>9、支持应急广播节目的接收和存储、解码。</p> <p>10、支持应急广播指令的接收和存储、分析。</p> <p>11、整机支持云计算节点板卡的热插拔。</p> <p>12、具备双电源供电，电源支持交/直流可选，支持电源模块的热备份及热插拔，在更换电源模块时不会导致业务中断。</p> <p>13、设备支持实时告警功能。</p> <p>14、设备具备网管 IP 接口，可支持软件升级。设备可通过统一网管软件系统的监控管理进行设备配置，并实现通过网管统一集中进行状态监控。</p> <p>15、具备声光报警功能，当收到平台的应急消息时，可以通过声光报警功能通知工作人员。</p> <p>16、通过操作主机，可查看适配设备管理界面，通过屏幕显示、音箱声音输出实时监测报警接入。</p> <p>17、设备支持查看设备最近的告警信息，告警信息必须带有时间信息，方便故障定位。</p>			
3	▲台式工作站 (台式计算机)	<p>小机箱台式机，设备参数不低于以下要求： 8核16线程CPU、16GB内存、512G SSD、配套21寸液晶显示屏、鼠标键盘。内置正版系统，可满足软件使用需求。</p>	台	2	
4	硬件专用密码器	<p>接口：USB2.0 支持国密 SM 系列算法。 具有密钥和证书管理功能； 支持信任列表和信任证书的更新； 具有签名、验签功能； 所有算法符合国家密码管理局相关规定； 采用的数字证书和数字签名技术符合《GD/J081—2018 应急广播安全保护技术规范 数字签名》的要求。</p>	个	2	
5	接入交换机	<p>设备参数不低于以下要求： 支持24个10/100/1000BASE-T电口,2个1000BASE-X SFP口,配置2个千兆SFP光模块 包转发率：51Mpps/108Mpps； 交换容量：336Gbps/3.36Tbps； 支持双电源。</p>	台	2	
6	监听音箱	<p>1、材质：木质。 2、声道：2.0。 3、类型：多媒体音箱。 4、理论功率：高音：2×13W；低音：2×17W。 5、信噪比：≥85dBA。</p>	台	2	

		6、灵敏度：PC：700±50mV；AUX：550±50mV。 7、频响范围：高音：3.3KHz～20KHz；低音：65Hz～3KHz。 8、音箱控制：侧调节、遥控器调节。 9、低音调节：支持。 10、接口：PC、AUX。 11、电源供电：线长 1.5m～2m。			
--	--	--	--	--	--

(六) 传输覆盖网适配

1. 调频应急广播适配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调频应急广播适配器	<p>满足《GD/J083-2018 应急广播平台接口规范》、《GD/J085-2018 模拟调频应急广播技术规范》要求。</p> <p>一、应急广播平台联动功能要求</p> <p>1、具备与上级应急广播平台对接的接口，接口实现符合《GD/J083-2018 应急广播平台接口规范》。（提供第三方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的彩色扫描件）</p> <p>2、从完整接收应急广播平台发送的应急信息到适配器处理后发出应急信息的时间≤2秒。（提供第三方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的彩色扫描件）</p> <p>二、基本功能要求</p> <p>1、采用 19 英寸 1U 机架式设计，插卡式结构，具备 6 个板卡插槽，可配置不同的板卡。</p> <p>2、具备前面板液晶屏及按键，可查询 IP 地址和设备告警状态。</p> <p>3、整机采用嵌入式专用设备设计，以确保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的稳定可靠。</p> <p>4、设备配置管理，应急广播业务配置与监测，均可通过浏览器访问操作。</p> <p>5、具备 4 个千兆 SFP 接口，支持主备 2+2 模式配置，单个千兆网口支持有效码率不低 900Mbps。（提供第三方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的彩色扫描件）</p> <p>6、单个千兆网口输入输出 UDP 端口支持不低于 256 个，支持单播和组播。</p> <p>7、应急广播节目处理：具备应急广播节目的接收和存储、解码。</p> <p>8、应急广播指令处理：具备应急广播指令的接收和存储、分析。</p> <p>9、具备 RS232 接口，可外接其他应急广播监测设备。</p>	项	1	

		<p>10、备份功能: 系统具有板卡备份、UDP 端口备份、节目备份。</p> <p>11、具备双电源供电, 支持电源模块的热备份及热插拔, 在更换电源模块时不会导致业务中断。</p> <p>12、告警功能: 设备支持实时告警功能。</p> <p>13、SNMP 网管: 设备具有 100Base-T 以太网接口, 支持基于 SNMP 的集中网络管理。可通过统一网管软件系统的监控管理进行设备配置, 并支持通过网管统一集中进行状态监控;</p> <p>14、网管与升级: 设备支持远程软件升级。</p> <p>15、具备声光报警功能, 当收到上级平台的应急消息时, 可以通过声光报警, 报警音量≥ 80分贝。</p> <p>三、调频广播功能要求</p> <p>1、调频广播应急广播适配: 支持应急广播 RDS 数据生成, 支持调频广播的应急广播指令协议封装、适配、发送。输出 RDS 开停播指令符合《GD/J085—2018 模拟调频应急广播技术规范》。</p> <p>2、具备双路应急广播 RDS 基带信号输出, 可直接对接调频发射机 RDS 接口。</p> <p>3、基带 RDS 输出幅度可通过浏览器网页进行数字调节。</p> <p>4、音频切换控制: 支持输出控制指令, 控制音频切换模块切换输出应急广播音频节目。</p> <p>5、扩展音频切换: 支持扩展音频切换模块, 根据应急广播控制指令完成应急广播音频切换。</p> <p>四、安全加密功能要求</p> <p>1、内置符合国密算法的安全模块, 具备对接收到的应急广播消息进行验签, 对向下级发送的应急广播指令进行签名的功能, 处理符合《GD/J081-2018 应急广播安全保护技术规范数字签名》。</p> <p>2、安全机制: 内置安全模块, 支持签名验签功能。</p> <p>3、具备对加载有国密算法保护的应急广播消息的签名验签功能。</p> <p>五、接口要求</p> <p>1、具备 4 个千兆 IP 接口, 接口类型: SFP。实配所需 SFP 模块。</p> <p>2、一个凤凰头 5pin 接口, 软件配置需支持如下几种模式:</p> <p>a. 两个 AES/EBU 数字音频输出;</p> <p>b. 双声道模拟音频输入;</p>			
--	--	---	--	--	--

		<p>c. 双声道模拟音频输出；</p> <p>d. 一个单声道模拟音频输入和一个单声道模拟音频输出；</p> <p>e. 一个单声道模拟音频输入和一个 AES/EBU 数字音频输出；</p> <p>3、一个 USB 接口（接 USB 密码器）。</p> <p>4、一个 3.5mm 音频耳麦接口。</p> <p>5、两个 Gbe 网口（其中一个用于连接应急广播平台）。</p> <p>6、具备 2 个 RDS 输出接口，接口类型：BNC。两路基带 RDS 输出幅度可通过浏览器网页进行数字调节。</p> <p>六、性能要求</p> <p>1、工作电压范围：AC:90V~260V。</p> <p>2、单路千兆 IP 网络接口输入输出能力：$\geq 900\text{Mbps}$。</p> <p>3、RDS 接口速率：1.1875kbps。</p> <p>4、RDS 输出频率：57kHz。</p> <p>5、RDS 输出幅度：0~2 Vpp，数字可调。</p>			
2	音频切换器	<p>一、主要功能</p> <p>1、4 路 AES/EBU 数字音频输入，自动选择一路 AES/EBU 数字输出。</p> <p>2、第 4 路作垫乐时，不再作为输入。</p> <p>3、前面板指示灯显示当前使用第几路。</p> <p>4、每一路 AES 流状态、左右声道音量分别监控，每一路 AES/EBU 数字音频状态通过前</p> <p>5、面板指示灯显示音量状态。</p> <p>6、第一路输出断电直通。</p> <p>7、网口输出每一路 AES/EBU 数字音频状态，当前的选择状态。</p> <p>8、运行状态自动保存，来电后自动恢复。</p> <p>9、三种倒换模式：自动主备、自动主从、手动。</p> <p>10、通过耳机能对每一路输入信号进行预听及对播出信号进行监听。</p> <p>11、提供与 PC 联机接口。</p> <p>12、双电源供电。</p> <p>二、性能与参数</p> <p>输入： 格式：AES/EBU 最小幅度：200mVp-p 路数：4 接口：平衡，母卡农</p>	台	1	

		<p>AES 输出： 格式: AES/EBU, 符合 AES3-1992 标准及 GY/T158 2000 《演播室数字音频接口》标准 最小输出幅度 5Vp-p 接口: 平衡, 公卡农 输入/输出阻抗: 110Ω 最小输入电压: 200mVp-p 抖动<0.01UI</p>			
3	调频激励器	<p>1、设备支持 RDS 输入, BNC 接口, 非平衡。 2、设备可对接 1000W 调频发射机, 具备 RS485 或 RS232 接口。 3、设备频率范围支持 87-108MHz 可调。 4、设备可支持面板查询及设置参数。 5、设备支持音频信号输入, 射频信号输出。</p>	台	1	
4	接入交换机	<p>设备参数不低于以下要求： 支持 24 个 10/100/1000BASE-T 电口, 2 个 1000BASE-X SFP 口, 配置 2 个千兆 SFP 光模块; 包转发率: 51Mpps/108Mpps; 交换容量: 336Gbps/3.36Tbps; 支持双电源。</p>	台	1	

2. 有线数字电视应急广播适配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有线应急广播适配器	<p>满足《GD/J083-2018 应急广播平台接口规范》、《GD/J086-2018 有线数字电视应急广播技术规范》要求。</p> <p>一、应急广播平台联动功能要求</p> <p>1、具备与上级应急广播平台对接的接口, 接口实现符合《GD/J083-2018 应急广播平台接口规范》。</p> <p>2、应急广播消息接收处理: 支持接收和解析上级应急广播平台发来的应急广播消息。(提供第三方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的彩色扫描件)</p> <p>3、从完整接收应急广播平台发送的应急信息到适配器处理后发出应急信息的时间≤2 秒。(提供第三方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的彩色扫描件)</p> <p>二、基本功能要求</p> <p>1、采用 19 英寸 1U 机架式设计, 插卡式结构, 具备 6 个板卡插槽, 可配置不同的板卡。</p> <p>2、具备前面板液晶屏及按键, 可查询 IP 地址和设备告警状态。</p> <p>3、整机采用嵌入式专用设备设计, 以确保广播</p>	项	1	

		<p>电视安全播出的稳定可靠。</p> <p>4、设备配置管理，应急广播业务配置与监测，均可通过浏览器访问操作。</p> <p>5、具备4个千兆SFP接口，支持主备2+2模式配置，单个千兆网口支持有效码率不低于900Mbps。（提供第三方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的彩色扫描件）</p> <p>6、单个千兆网口输入输出UDP端口支持不低于256个，支持单播和组播。</p> <p>7、应急广播节目处理：支持应急广播节目的接收和存储、解码。</p> <p>8、应急广播指令处理：支持应急广播指令的接收和存储、分析。</p> <p>9、具备RS232接口，可外接其他应急广播监测设备。</p> <p>10、备份功能：系统具有板卡备份、UDP端口备份、节目备份。</p> <p>11、具备双电源供电，支持电源模块的热备份及热插拔，在更换电源模块时不会导致业务中断。</p> <p>12、告警功能：设备支持实时告警功能。</p> <p>13、SNMP网管：设备具有100Base-T以太网接口，支持基于SNMP的集中网络管理。可通过统一网管软件系统的监控管理进行设备配置，并支持通过网管统一集中进行状态监控。</p> <p>14、网管与升级：设备支持远程软件升级。</p> <p>15、具备声光报警功能，当收到上级平台的应急消息时，可以通过声光报警，报警音量≥80分贝。</p> <p>三、有线数字电视功能要求</p> <p>1、有线数字电视广播应急广播适配：支持有线数字电视的应急广播协议封装、适配、发送，包括有线数字电视TS流的应急广播索引表、应急广播内容表，以及应急广播音视频传输流的处理，输出应急广播TS流符合《GD/J086-2018有线数字电视应急广播技术规范》。</p> <p>2、有线数字电视广播应急广播适配：支持字幕、图片、音频、音视频的应急广播功能。</p> <p>3、应急广播表预览及分析：支持符合《GD/J086-2018有线数字电视应急广播技术规范》的应急广播表预览功能，可对下发的应急广播索引表和应急广播内容表的详细字段定义进行本地预览查看，并按照标准规范进行表分析。</p>			
--	--	---	--	--	--

		<p>4、具备应急广播索引表、应急广播内容表以及应急广播音视频传输流的输出接口，支持 ASI、DS3、E3、IP 输出。</p> <p>5、ASI、DS3、E3、IP 接口均可支持 MPTS 与 SPTS，支持 GbE 全双工输入和输出。</p> <p>6、支持应急广播表输出码率控制功能，应急广播表控制流输出码率可在 100~500kbps 之间设置。</p> <p>7、支持数字电视复用功能。</p> <p>8、支持对符合 MPEG-2 标准的 TS 流进行处理，支持 204/188 包长设置。</p> <p>9、支持数字电视 TS 流的 PSI/SI 表编辑、修改和插入功能。</p> <p>10、支持 PID 的重新映射，支持对 PID 码流的过滤。</p> <p>四、多路 ASI 输入输出功能要求</p> <p>1、单个模块具备不少于 5 路的 ASI 输出，每路 ASI 均可输出应急广播表和应急广播节目流。</p> <p>2、单个模块具备 5 路 ASI 接口，每个接口均支持自定义输入或输出，接口类型：BNC。（提供第三方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的彩色扫描件）</p> <p>3、支持 MPTS 与 SPTS 的输入或输出。</p> <p>4、输入输出有效码率$\geq 210\text{Mbps}$。</p> <p>5、反射损耗：$\geq 17\text{dB}$（5Mhz~270Mhz）</p> <p>五、多路 DS3 输入输出功能要求</p> <p>1、单个模块具备不少于 3 路 DS3 输出，每个 DS3 均可输出应急广播表和应急广播节目流。</p> <p>2、单个模块具备 3 路 DS3 接口，每个接口均支持自定义输入或输出，接口类型：BNC。</p> <p>3、支持 MPTS 与 SPTS 的输入或输出。</p> <p>4、输入输出有效码率$\geq 40\text{Mbps}$。</p> <p>5、反射损耗：$\geq 12\text{dB}$（5Mhz~45Mhz）</p> <p>六、安全加密功能要求</p> <p>1、内置符合国密算法的安全模块，具备对接收到的应急广播消息进行验签，对向下级发送的应急广播指令进行签名的功能，处理符合《GD/J081-2018 应急广播安全保护技术规范 数字签名》。</p> <p>2、安全机制：内置安全模块，支持签名验签功能。</p> <p>3、具备对加载有国密算法保护的应急广播消息的签名验签功能。</p> <p>七、接口要求</p>			
--	--	--	--	--	--

		<p>1、具备 4 个千兆 IP 接口，接口类型：SFP。实配所需 SFP 模块。</p> <p>2、具备 1 路串口，接口类型：RS232。</p> <p>3、具备 1 路网管 IP 接口，接口类型：RJ45。</p> <p>4、具备 1 个 USB 接口，接口类型：USB TypeA。</p> <p>5、具备 2 路交流电源输入接口。</p> <p>八、性能要求</p> <p>1、工作电压范围：AC:90V~260V。</p> <p>2、单路千兆 IP 网络接口输入输出能力：≥ 900Mbps。</p> <p>3、ASI 接口码率：≥200Mbps。</p> <p>4、DS3 接口码率：≥44Mbps。</p>			
2	接入交换机	<p>设备参数不低于以下要求：</p> <p>支持 24 个 10/100/1000BASE-T 电口,2 个 1000BASE-X SFP 口,配置 2 个千兆 SFP 光模块；</p> <p>包转发率：51Mpps/108Mpps；</p> <p>交换容量：336Gbps/3.36Tbps；</p> <p>支持双电源。</p>	台	1	

3. IPTV 应急广播适配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IPTV 应急广播适配器	<p>定制 IPTV 应急广播适配器。</p> <p>含紧急情况下单独播发模块。</p> <p>系统信息接收处理接口符合《GD/J083—2018 应急广播平台接口规范》</p> <p>应急消息接收：接收解析适配应急广播调度控制平台推送的应急信息。</p> <p>应急消息验证：对接收到的应急信息进行数字签名认证。以保证接收信息的有效性。</p> <p>应急消息提示：接收到有效的应急信息后提示用户；接收到非有效的信息后给出安全报警提示。</p> <p>确认反馈：接收到应急信息后按照协议中规定的通用反馈格式将结果数据返回给调度控制平台。</p> <p>信息提交系统：对录入信息进行核查及验证，完成后进行上传提交。</p> <p>信息存储系统：对接收到的应急信息、指令要进行长时间存储、详细记录。以保证接收信息的安全性。</p> <p>设备支持硬件专用密码器，支持国密 SM 系列算法。</p> <p>集成设备设计，以确保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的稳定可靠。</p>	台	1	

		设备配置管理，应急广播业务配置与监测，均可通过浏览器访问操作。 支持应急广播节目的接收和存储、解码。 支持应急广播指令的接收和存储、分析。 插卡式云计算系统或刀片服务器； 整机支持3个云计算节点；			
2	接入交换机	设备参数不低于以下要求： 支持24个10/100/1000BASE-T电口,2个1000BASE-X SFP口，配置2个千兆SFP光模块； 包转发率：51Mpps/108Mpps； 交换容量：336Gbps/3.36Tbps； 支持双电源。	台	1	

4. 融媒体应急广播适配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融媒体应急广播适配器	系统信息接收处理接口符合《GD/J083—2018 应急广播平台接口规范》。 应急消息接收：接收解析适配应急广播调度控制平台推送的应急信息。 应急消息验证：对接收到的应急信息进行数字签名认证。以保证接收信息的有效性。 应急消息提示：接收到有效的应急信息后提示用户；接收到非有效的信息后给出安全报警提示。 确认反馈：接收到应急信息后按照协议中规定的通用反馈格式将结果数据返回给调度控制平台。 信息提交系统：对录入信息进行核查及验证，完成后进行上传提交。 信息存储系统：对接收到的应急信息、指令要进行长时间存储、详细记录。以保证接收信息的安全性。 设备支持硬件专用密码器，支持国密SM系列算法。 集成设备设计，以确保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的稳定可靠。 设备配置管理，应急广播业务配置与监测，均可通过浏览器访问操作。 支持应急广播节目的接收和存储、解码。 支持应急广播指令的接收和存储、分析。 插卡式云计算系统或刀片服务器； 整机支持3个云计算节点；	台	1	
2	接入交换机	设备参数不低于以下要求： 支持24个10/100/1000BASE-T电口,2个	台	1	

		1000BASE-X SFP 口，配置 2 个千兆 SFP 光模块 包转发率：51Mpps/108Mpps； 交换容量：336Gbps/3.36Tbps； 支持双电源。			
--	--	---	--	--	--

5. 地面数字电视应急广播适配系统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地面应急广播适配器	<p>满足《GD/J083-2018 应急广播平台接口规范》、《GD/J087-2018 地面数字电视应急广播技术规范》要求。</p> <p>一、应急广播平台联动功能要求</p> <p>1、具备与上级应急广播平台对接的接口，接口实现符合《GD/J083-2018 应急广播平台接口规范》。</p> <p>2、应急广播消息接收处理：支持接收和解析上级应急广播平台发来的应急广播消息。（提供国家权威检测机构检测报告证明的彩色扫描件）</p> <p>3、从完整接收应急广播平台发送的应急信息到适配器处理后发出应急信息的时间≤2 秒。（提供第三方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的彩色扫描件）</p> <p>二、基本功能要求</p> <p>1、采用 19 英寸 1U 机架式设计，插卡式结构，具备 6 个板卡插槽，可配置不同的板卡。</p> <p>2、具备前面板液晶屏及按键，可查询 IP 地址和设备告警状态。</p> <p>3、整机采用嵌入式专用设备设计，以确保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的稳定可靠。</p> <p>4、设备配置管理，应急广播业务配置与监测，均可通过浏览器访问操作。</p> <p>5、具备 4 个千兆 SFP 接口，支持主备 2+2 模式配置，单个千兆网口支持有效码率不低于 900Mbps。（提供第三方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的彩色扫描件）</p> <p>6、单个千兆网口输入输出 UDP 端口支持不低于 256 个，支持单播和组播。</p> <p>7、应急广播节目处理：支持应急广播节目的接收和存储、解码。</p> <p>8、应急广播指令处理：支持应急广播指令的接收和存储、分析。</p> <p>9、备份功能：系统具有板卡备份、UDP 端口备份、节目备份。</p> <p>10、具备双电源供电，支持电源模块的热备份及热插拔，在更换电源模块时不会导致业务中断。</p>	项	1	

		<p>11、告警功能：设备支持实时告警功能。</p> <p>12、SNMP 网管：设备具有 100Base-T 以太网接口，支持基于 SNMP 的集中网络管理。可通过统一网管软件系统的监控管理进行设备配置，并支持通过网管统一集中进行状态监控。</p> <p>13、网管与升级：设备支持远程软件升级。</p> <p>14、具备声光报警功能，当收到上级平台的应急消息时，可以通过声光报警，报警音量≥ 80分贝。</p> <p>三、地面数字电视功能要求</p> <p>1、地面数字电视广播应急广播适配：支持地面数字电视的应急广播协议封装、适配、发送，包括地面数字电视 TS 流的应急广播索引表、应急广播内容表，以及应急广播音视频传输流的处理，输出应急广播 TS 流符合《GD/J087-2018 地面数字电视应急广播技术规范》。</p> <p>2、地面数字电视广播应急广播适配：支持字幕、图片、音频、音视频的应急广播功能。</p> <p>3、应急广播表预览及分析：支持符合《GD/J087-2018 地面数字电视应急广播技术规范》的应急广播表预览功能，能够对下发的应急广播索引表和应急广播内容表的详细字段定义进行本地预览查看，并按照标准规范进行表分析。</p> <p>4、具备应急广播索引表、应急广播内容表以及应急广播音视频传输流的输出接口，支持 ASI 输出和 IP 输出。</p> <p>5、支持应急广播表输出码率控制功能，应急广播表控制流输出码率可在 100~500kbps 之间设置。</p> <p>6、ASI 输出和 IP 输出均支持 MPTS 与 SPTS，IP 接口支持 GbE 全双工输入和输出。</p> <p>7、支持数字电视复用功能。</p> <p>8、支持对符合 MPEG-2 标准的 TS 流进行处理，支持 204/188 包长设置。</p> <p>9、支持数字电视 TS 流的 PSI/SI 表编辑、修改和插入功能。</p> <p>10、支持 PID 的重新映射，支持对 PID 码流的过滤。</p> <p>四、安全加密功能要求</p> <p>1、内置符合国密算法的安全模块，具备对接收到的应急广播消息进行验签，对向下级发送的应急广播指令进行签名的功能，处理符合《GD/J081-2018 应急广播安全保护技术规范数</p>			
--	--	--	--	--	--

		<p>字签名》。</p> <p>2、安全机制：内置安全模块，支持签名验签功能。</p> <p>3、具备对加载有国密算法保护的应急广播消息的签名验签功能。</p> <p>五、接口要求</p> <p>1、具备4个千兆IP接口，接口类型：SFP。实配所需SFP模块。</p> <p>2、具备1路网管IP接口，接口类型：RJ45。</p> <p>3、具备1个USB接口，接口类型：USB TypeA。</p> <p>4、具备2路交流电源输入接口。</p> <p>5、具备5个ASI接口，每个接口均支持自定义输入或输出，接口类型：BNC。</p> <p>六、性能要求</p> <p>1、工作电压范围：AC:90V~260V。</p> <p>2、单路千兆IP网络接口输入输出能力：$\geq 900\text{Mbps}$。</p> <p>3、ASI接口码率：$\geq 200\text{Mbps}$。</p> <p>4、ASI接口反射损耗：$\geq 17\text{dB}$（5Mhz~270Mhz）。</p>			
2	接入交换机	<p>设备参数不低于以下要求：</p> <p>支持24个10/100/1000BASE-T电口,2个1000BASE-X SFP口，配置2个千兆SFP光模块；</p> <p>包转发率：51Mpps/108Mpps；</p> <p>交换容量：336Gbps/3.36Tbps；</p> <p>支持双电源。</p>	台	1	

(七) 镇街分控平台建设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IP 话筒	<p>1、桌面话筒式设计，外接鹅颈式话筒。</p> <p>2、实现对特定广播终端或区域的寻呼广播。</p> <p>3、支持U盘点播，可将U盘内的MP3文件点播给其他广播终端播放。</p> <p>4、支持实时广播。</p> <p>5、支持一路本地线路输入，具有转播功能，可转播音频节目到其他终端。</p> <p>6、支持一路本地线路音频输出，可外接功放扩音广播。</p> <p>7、支持免提通话，能利用3.5mm话筒接口接专业话筒，便于扩展非免提通话。</p> <p>8、支持网络搜索配置，无需知道终端IP地址可直接寻址。</p> <p>9、支持静态IP和DHCP两种方式，可跨网段、跨路由工作。</p>	台	23	

		<p>10、支持网络在线升级。</p> <p>11、要求具有 U-KEY 接口，插入 U-KEY 支持对用户的操作授权。</p> <p>12、要求通过大于或等于的 7 英寸电容式触控液晶显示屏，实现操作登录身份验证、广播功能操作。</p>			
2	硬件专用密码器	<p>接口：USB2.0</p> <p>支持国密 SM 系列算法。</p> <p>具有密钥和证书管理功能；</p> <p>支持信任列表和信任证书的更新；</p> <p>具有签名、验签功能；</p> <p>所有算法符合国家密码管理局相关规定；</p> <p>采用的数字证书和数字签名技术符合《GD/J081—2018 应急广播安全保护技术规范 数字签名》的要求。</p>	个	23	
3	交换机	5 口千兆交换机，企业级交换器。	台	23	
4	▲台式工作站 (台式计算机)	<p>小机箱台式机，设备参数不低于以下要求：</p> <p>6 核 12 线程 CPU、8GB 内存、512G SSD、配套 21 寸液晶显示屏、鼠标键盘。内置正版系统，可满足软件使用需求。</p>	台	23	
5	镇街播控软件	<p>可访问区平台服务端，与县平台软件配合实现以下功能，软件详细功能要求与县平台软件相关功能要求一致。</p> <p>(1) 信息接入和处理；</p> <p>(2) 资源管理和调度；</p> <p>(3) 应急广播管理；</p> <p>(4) 本地广播管理；</p> <p>(5) 统计和查询；</p> <p>(6) 安全管理和运维管理；</p> <p>(7) 可实时监听下级插播内容；</p> <p>(8) 可查询应急广播插播历史记录；</p> <p>(9) GIS 实时地图展示应急广播布署情况，和工作状态；</p> <p>(10) 软件详细功能要求与县平台软件相关功能要求一致。</p>	套	23	
6	监听音箱	<p>1、材质：木质。</p> <p>2、声道：2.0。</p> <p>3、类型：多媒体音箱。</p> <p>4、理论功率：高音：2×13W；低音：2×17W。</p> <p>5、信噪比：≥85dBA。</p> <p>6、灵敏度：PC：700±50mV；AUX：550±50mV。</p> <p>7、频响范围：高音：3.3KHz~20KHz；低音：65Hz~3KHz。</p> <p>8、音箱控制：侧调节、遥控器调节。</p>	台	23	

		9、低音调节：支持。 10、接口：PC、AUX。 11、电源供电：线长 1.5m~2m。			
7	辅材	设备及软件安装调试。	套	23	
8	镇街播控平台安装调试费	平台、机柜、交换机、软件、多模音柱安装及调试，电源线敷设。	项	23	
9	多模音柱	1、支持多模接收，FM-RDS、DVB-C、DTMB、有线 IP、无线 4G、卫星等多种模式接收。 2、支持有线 IP、4G/GPRS 回传功能（选配），可将本机基本参数、工作状态、故障码、信号状态等参数回传到应急广播平台，用于大数据收集和分析，形成播发效果评估。 3、具备频点参数、网络参数、设备编码等参数远程设置。 4、具备喇叭单元的音量、开关远程控制功能。 5、内置数字功放和喇叭单元，额定输出功率 25W，可选增配一路外置喇叭单元（25W），提供双路喇叭输出。 6、内置硬件安全模块，支持数字签名认证，所有收发数据需经过安全模块签名、验签，以保证数据传输的合法性。 7、支持 RS232 通讯接口。 8、野外型设备箱体铝合金设计，IP66 防水防尘。 9、采用宽幅电压设计，支持过热、过压、过载保护。 10、电源插座标配一主一备两颗保险管，方便故障更换。具备 6KV 防雷击能力。 11、具有唯一的出厂物理码（不可改写），同时具有一个可远程修改的资源编码。 12、具备优先级判断、区域码匹配功能。 13、支持上级远程操控，配合前端相关系统，可支持全区播放、分区播放、单点播放。 14、图形化 WEB 操作界面，支持软件在线升级，支持一键 Reset 恢复出厂默认设置。	个	23	

（八）终端建设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终端改造	利旧终端改造 730 个，使其能够与区平台联动，接收区平台下发的应急广播消息。	个	730	
2	音柱	支持多模接收，FM-RDS、DVB-C、DTMB、有线 IP、无线 4G、卫星等多种模式接收。 支持有线 IP、4G/GPRS 回传功能（选配），可将本机基本参数、工作状态、故障码、信号状态	个	231	

		<p>等参数回传到应急广播平台，用于大数据收集和分析，形成播发效果评估。</p> <p>具备频点参数、网络参数、设备编码等参数远程设置功能。</p> <p>具备喇叭单元的音量、开关远程控制功能。</p> <p>内置数字功放和喇叭单元，额定输出功率 25W，可选增配一路外置喇叭单元（25W），提供双路喇叭输出。</p> <p>内置硬件安全模块，支持数字签名认证，所有收发数据需经过安全模块签名、验签，以保证数据传输的合法性。</p> <p>支持 RS232 通讯接口。</p> <p>野外型设备箱体铝合金设计，IP66 防水防尘。</p> <p>采用宽幅电压设计，支持过热、过压、过载保护。电源插座标配一主一备两颗保险管，方便故障更换。</p> <p>具备 6KV 防雷击能力。</p> <p>具有唯一的出厂物理码（不可改写），同时具有一个可远程修改的资源编码；</p> <p>具备优先级判断、区域码匹配功能</p> <p>支持上级远程操控，配合前端相关系统，可支持全区播放、分区播放、单点播放。</p> <p>图形化 WEB 操作界面，支持软件在线升级，支持一键 Reset 恢复出厂默认设置。</p> <p>包含安装费用。</p>			
3	线缆及辅材安装	包括抱箍、挂片、膨胀螺丝、电源线、网线（户外型双绞线五类以上）、屋外走线套管，固定线缆卡子，固定胶水等。	项	231	
4	多模收扩机	<p>支持多模接收，FM-RDS、DVB-C、DTMB、有线 IP 等多种模式接收；</p> <p>支持有线 IP 传输功能，可将本机基本参数、工作状态、故障码、信号状态等参数回传到应急广播平台，用于大数据收集和分析，形成播发效果评估；具备优先级判断、区域码匹配功能；</p> <p>支持设定频点的轮询功能；能在 60MHz~108MHz 范围内对不少于 5 个信源频点进行轮询，接收并处理应急广播指令；</p> <p>具备喇叭单元的音量、开关远程控制功能；</p> <p>内置硬件安全模块，支持数字签名认证，所有收发数据需经过安全模块签名、验签，以保证数据传输的合法性；</p> <p>IP66 防水防尘，具备 6KV 防雷击能力；</p> <p>采用宽幅电压设计，支持过热、过压、过载保护；电源插座配有主备两颗保险管，方便故障</p>	个	426	

		更换； 支持上级远程操控，配合前端相关系统，可支持全区播放、分区播放、单点播放； 图形化 WEB 操作界面，支持软件在线升级，支持一键 Reset 恢复出厂默认设置。			
5	高音喇叭	额定功率：25W（每对包含两个喇叭）	对	426	
6	线缆辅材及安装	包括抱箍、横担、挂片、膨胀螺丝、电源线、音频线、网线（户外型双绞线五类以上）、屋外走线套管，固定线缆卡子，固定胶水等。	项	426	

（九）链路费用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区平台与应急部门链路费用	满足应急广播信息传输需求，第一年费用	条/年	3	
2	区平台到原大喇叭系统链路	满足应急广播信息传输需求，第一年费用	条/年	1	
3	区平台到有线传输适配链路	满足应急广播信息传输需求，第一年费用	条/年	3	
4	区平台到横向部门链路费用	满足应急广播信息传输需求，第一年费用	条/年	1	
5	区平台到无线传输适配链路费用	满足应急广播信息传输需求，第一年费用	条/年	2	
6	区平台到镇街分控平台链路费用	满足应急广播信息传输需求，第一年费用	条/年	23	
7	区平台到终端链路费用	满足应急广播信息传输需求，第一年费用	条/年	1387	

2.5 其他要求

2.5.1 方案要求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投标方需提供符合相应建设标准的完整技术服务方案，整体方案要求内容完整、细致、有针对性、可行性强，完全满足项目需求。

2.5.2 人员要求

针对本项目的实施工作，中标人需提供不少于 25 人的专业的技术人员团队，负责完成整个项目的实施、测试以及最终的验收等工作。

中标人需提供 1 名专业技术人员驻场 1 年。

2.5.3 培训要求

整套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技术人员应对甲方的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培训。乙

方应承诺为甲方的系统使用人员进行全面、系统、深入的培训，包括设备的工作原理、技术性能、安装、操作、连接、配置、保养、维护、简单故障排除，软件的操作流程、安装、使用、配置等。培训应达到使系统运行人员能“熟练操作整个系统，指导培训人员，应付突发事件、判断故障、进行应急处理”的目的。

培训人员为 1 名以上的工程技术人员；培训时间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2.5.4 版权要求

中标人应承诺提供的所有软件以及所使用的第三方软件均为正版，无任何版权纠纷问题，同时具有软件授权书和购买合同，且招标人拥有终生使用、免费升级的权力。

采购人允许偏离范围或者幅度：

序号	技术指标	允许偏离范围或者幅度	备注
1	/	/	/
2	/	/	/

3. 商务条件

3.1 交货期

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180 日内安装调试完毕。

3.2 交货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3.3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于 2022 年 12 月 31 前付至合同额的 30%，项目完成且验收合格 90 日内付至合同额的 95%，剩余 5%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且无质量问题后一次性无息付清。（具体拨付时间、方式、金额以区财政实际拨付为准）

3.4 验收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将设备运送至用户指定地点，并负责安装及调试，项目需通过国家广电总局检测及网络安全二级等保测评，确保验收通过。所有费用包含在投标总报价中。其它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清单未列出的内容、环节同样属于本项目施工范围的，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中标人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产品，质量、安全、环保均需达到国家或行业最新的有关标准。产品必须符合该产品的出厂标准。且须保证其所出售的上述货物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如采购人使用中标供应商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供应商应提供产品合格证书、检定证书、认证证书、装箱清单等，提供有关产品的操作规程和使用说明书，维护手册并在各个方面符合合同规定的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所有设备的安装及调试费由中标人承担。

3.5 质量保证期

质量保证期为合同项下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并最终验收合格，双方签署验收合格报告之日起至少 36 个月。在质量保证期内非人为因素造成的设备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免费更换和维修。

3.6 售后服务

(1) 故障响应：乙方应提供 7*24 小时的全天候响应服务。乙方所提供的设备发生严重的甲方无能力处理和修复的故障后，甲方应立即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接到故障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8 小时内到现场解决问题，保证设备正常运行。设备故障排除影响用户正常使用的，应提供备用设备。

(2) 软件升级及故障：乙方有责任及时向甲方通报软件升级情况，并应免费提供软件升级服务。如由于软件原因发生死机故障造成设备不能工作，乙方应终身免费予以解决。

注：上述要求以及标注中：

带“▲”标注的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必须提供经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原件的电子文档。

带“●”标注的产品为核心产品，系指在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的产品。

第五章 评标办法

1. 相关要求

1.1 技术汇总得分的计算方法：评标委员会成员技术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1.2 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

1.3 依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的须提供本单位的服务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照本招标文件小型、微型企业的相关价格扣除标准执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3.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1.3.2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人员人数。

1.3.3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1.3.4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1.3.5 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1.4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依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4.2 企业划型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执行。

1.4.3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5 评分得分非整数的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1.6 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均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国家优惠政策，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或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原件的扫描件，且对上述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2. 评分标准

评分项目		分数	评分标准
商务部分	投标报价	30	评标基准价C=所有有效标书投标报价(或最终价格)中的最低投标报价。最终报价: 1、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服务), 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包括相互之间组成的联合体的产品10%的价格扣除, 扣除后的价格为最终报价 2、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的联合体, 联合体协议中约定, 小微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比30%以上的, 给予4%的价格扣除, 扣除后的价格为最终报价 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或者最终价格) × 满分
	业绩情况	4	自2019年1月1日(含)至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止投标人已签订的同类项目, 每项得1分, 本项最高得4分。开标时须提供项目合同的原件彩色扫描件。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企业实力	10	1、为保障应急广播安全播出,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的应急广播平台制造商具备网络安全和信息安全服务能力, 提供有效的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颁发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中的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资质、软件安全开发服务资质二级或以上证书, 每提供一个二级或以上证书, 得3分, 每提供一个三级证书, 得1分, 未提供不得分。本项最高得6分。 2、为保障应急广播平台与有线数字电视系统及广播电视系统的工程对接, 投标人或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应急广播平台制造商应具备

			有线广播电视工程服务认证证书,每提供一个一级证书得4分,每提供一个二级及以下证书,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本项最高得4分。注:开标时应提供以上证明材料原件的彩色扫描件,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	5	产品具有市场监管总局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加分计算方法是:“节能、环保产品”优采加分:加分=5×[所投“节能、环保产品”(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中的产品价格占在报价中所占比例],总计最高加5分。若所投产品同时具有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和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则应当优先于只具有一种认证证书的进行优采加分,不能重复加分。开标时,须同时提供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附认证机构名录)和市场监管总局确定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电子文档,否则不得分。
技术部分	响应情况	18	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对采购清单配置参数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产品技术参数完全符合采购清单配置参数的,得满分18分。招标文件产品参数中明确要求提供检测报告或证书进行佐证的,未能按要求提供的,每有一项负偏离扣2分,扣完为止。其余未明确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证书进行佐证的配置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注:招标文件产品参数中明确要求提供检测报告或证书进行佐证的,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原件的彩色扫描件,并将该参数于证明材料中标注出来,以供评标委员会评审。
	技术实力	12	1、根据投标人或所投产品的应急广播平台制造商获得有效的产品技术发明成果等知识产权证明情况等内容进行评审,每具有一个应急广播产品技术发明专利(非外观和实用新型),得1.5分,本项最高得9分。(提供已授权的含“应急广播”字样的产品技术发明专利(非外观和实用新型))。2、根据所投产品的适配器制造商自身具备有效的由国家广播电视总局颁发的“适配器”广播电视设备器材入网许可证。每有1种适配器通过入网认证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适配器包括:有线数字电视应急广播适配器、地面数字电视应急广播适配器、调频应急广播适配器。注:开标时应提供以上证明材料原件的彩色扫描件,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方案设计	5	1、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广播平台系统软件架构、系统界面设计等内容进行评审。系统整体上具有实用性、可扩展性、可维护性、可靠性,符合实际情况并满足招标要求的,得3分;系统有瑕疵或者不满足要求的项目,每项扣1分,扣完为止。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系统部署集成方案和系统拓扑图描述等内容进行评审。内容清晰、科学、合理,符合实际情况并满足招标要求的,得2分;内容有瑕疵或者不满足要求的项目,每项扣1分,扣完为止。
	项目实施	3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审。对项目理解到位、

方案		工作方法切实可行、工作内容完整合理、工作进度安排科学、服务定位清晰、工作全程能够根据招标人要求与相关机构密切配合的，得3分；对项目理解基本到位、工作方法可实施、工作内容较完整、工作进度安排合理、服务定位较清晰、工作全程可根据招标人要求与相关机构配合的，得2分；对项目较理解、工作方法尚可实施、工作内容相对完整、工作进度安排尚可、服务定位较清晰、工作全程可根据招标人要求与相关机构基本配合的，得1分。
人员配备	5	基于本项目的复杂性及延续性，投标人应具备能够满足招标要求的项目实施能力，根据项目团队人员的搭配情况进行综合评审。项目人员搭配合理，职责划分清晰的，得5分；项目人员搭配较为合理，职责划分相对清晰的，得4-3分；项目人员搭配一般，职责划分不够清晰的，得2-1分；未体现项目人员搭配和职责划分的不得分。须提供以上人员相关证书原件彩色扫描件及连续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或社保网站打印的），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系统兼容性	4	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与上级平台的对接情况，提供的业务对接情况、设备形态、证明材料等内容进行评审，符合实际情况并满足招标要求的，得4-1分，有瑕疵或者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能力	4	根据投标人的售后服务保障体系、维护响应计划、售后服务承诺、服务内容、质量违约责任、履行合同能力承诺等内容进行评审。售后服务内容全面、措施完善，故障、技术支持响应和解决问题时间快，有突出的售后服务优势的，得4-3分；服务内容一般，故障、技术支持响应和解决问题时间偏长，能够满足采购人实际使用要求的，得2-1分；售后服务方案或服务内容十分简陋或存在瑕疵，承诺的服务水平低的不得分。

3. 政策加分以及计算方法

3.1 说明：

3.1.1 投标人所提供的材料或者填写的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或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进行处罚，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3.2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标准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按照财政部等四部委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2019）9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的规定，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享受政府采

购优先政策：

3.3.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的项目，在评审时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分别给予一定幅度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2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项目，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分别给予一定幅度的加分或价格折扣（详见评分标准）。

3.3.3 投标人必须提供经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原件的电子文档。

第六章 投标人须知

1. 采购依据以及原则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 1.4 《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
- 1.5 《山东省政府采购管理办法》；
- 1.6 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省市规范性文件规定。

2. 合格的投标人

- 2.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 2.2 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且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2.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2.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报价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 2.4.1 联合体各方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 2.4.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 2.4.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 2.4.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2.4.5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 2.4.6 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报价，但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上述规定。
- 2.5 除招标人拟采购进口产品通过财政部门审核外，投标人不得提供直接进口或者委托进口产品（包括已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

2.6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7 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材料内容必须真实可靠。

符合上述条件的投标人即为合格投标人，具有参与招标投标的资格。

3.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当事人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4. 语言文字、计量单位、时间单位、报价有效期以及参与采购活动费用

4.1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的语言均使用简体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如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使用另一种语言，应附有相应内容的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4.2 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为“元”。

4.3 时间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所使用的时间单位“天”、“日”均指日历天，时、分均为北京时间。

4.4 报价有效期

4.4.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报价有效期内，投标文件及其补充、承诺等部分均保持有效。

4.4.2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可在报价有效期内要求投标人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通知为准并作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拒绝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的，其投标失效；同意上述要求的，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4.5 参与采购活动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发生的所有费用。

5. 踏勘现场

5.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必须按照规定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以便投标人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投标人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5.2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不负责任。

5.3 投标人经过招标人允许，可以进入项目现场踏勘，但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责任和蒙受损失。除招标人原因外，投标人应对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其它任何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6. 询问

6.1 投标人对招标投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6.2 询问在本项目的公告页面在线提交。

6.3 询问及答复的内容在本项目的公告页面查看。

7. 偏离

招标人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非实质性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8. 履约担保

8.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照有关规定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要求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除另有规定外，履约担保金额不超过中标合同金额的10%。

8.2 中标人未按照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人应当对招标人造成的损失给予赔偿。

9.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招标文件

10.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0.1.1 招标文件是用以阐明所需货物以及服务、投标程序和合同格式的规范性文件。招标文件主要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 (4) 招标需求；
- (5) 评审办法；
- (6) 投标人须知；
- (7)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定标；
- (8) 纪律要求；
- (9) 签订合同、合同主要条款；
- (10) 投标文件格式；
- (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10.1.2 根据本章第 10.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和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0.1.3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项目所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0.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及确认，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公告为准。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准确性以及完整性，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并做出实质性响应。

11.2 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组成：

11.3 资格审查部分

11.3.1 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等（第三章序号 1 要求的内容）；

11.3.2 资格证书（如有）；

11.3.3 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犯罪记录、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财务会计制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声明函(见附件1)

11.3.4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必须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

11.4 商务文件

11.4.1 投标函；

11.4.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1.4.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若授权）；

11.4.4 投标报价：

（1）报价一览表。是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汇总表，投标报价（即投标报价总计金额）为各个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报价项不得空缺、删除或修改，也不可用“……”“—”“免费”“无”及“已包含在总价中”等表示。

（2）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小计名称应当与《报价一览表》中费用名称、金额对应，投标人应当对分项报价明细表中各分项逐一报价，无此项报价的不得删除、修改报价项，可用阿拉伯数字“0.00”表示，投标人认为《分项报价明细表》有漏项的，可以增加分项报价。

（3）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材料。投标人认为需要对《报价一览表》、《分项报价明细表》中有关报价进一步说明或者证明其报价的文件和材料等。

11.4.5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若有）；

11.4.6 商务响应表；

11.4.7 联合报价协议书（若有）；

11.4.8 联合报价授权委托书（若有）；

11.4.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

11.4.10 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有）；

11.4.11 监狱企业的证明（若有）；

11.4.12 节能、环保等的资质证书或者文件（若有）；

11.4.13 招标文件商务评标办法中要求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若有）；

11.4.14 投标人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 and 文件（若有）。

11.5 技术文件

11.5.1、响应情况；

11.5.2、技术实力；

11.5.3、方案设计；

11.5.4、项目实施方案；

11.5.5、人员配备；

11.5.6、系统兼容性；

11.5.7、售后服务能力；

11.5.8、货物清单（见附件：16）；

11.5.9、技术响应表以及产品彩页等图片介绍资料（见附件：17）；

11.5.10、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若有）（见附件：18）；

11.5.11、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见附件：19）；

11.5.12、招标文件技术评审办法中要求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11.5.13、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11.5.14、证明服务与投标文件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主要包括内容：

（1）服务主要内容、指标要求；

（2）保证在服务期内正常使用所必须的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

（3）对照招标文件服务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的实质性响应，并按照招标文件中技术响应表和资信以及商务响应表如实填写具体响应的参数以及要求。投标人只接受相同或者优于技术、商务条款中所规定的要求以及标准。投标人若采用欺骗手段提报虚假资料和承诺的，一经发现，其投标无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

（4）投标人在详细阐述服务主要内容、指标要求时，应注意投标文件第四章“招标需求”中的规定以及要求。

（5）投标人必须对所提供的服务等知识产权方面的一切产权关系负全部责任，由此而引起的法律纠纷以及费用投标人须全部承担。

12. 投标报价

12.1 投标报价的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投标人应对所投包中的货物、服务进行报价，对每一包货物、服务的报价必须全部报齐。

12.3 投标报价的次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4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或者方法提供报价以外的任何附赠条款。

12.5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内容填写报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署。

12.6 投标人须按照附件格式表中的各单项明细逐项填写，以方便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

12.7 开启投标文件时，投标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分项报价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总价金额与按照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按照以上原则对错误报价的修正，投标人应书面确认。

12.8 唱价时，招标代理机构只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报价进行唱价。

12.9 投标人的中标价格在合同执行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不得出现任何包含价格调整的要求。

12.10 招标人不接受未经中国海关报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服务报价。

13.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13.1 投标文件应按所投包分别进行编制。

13.2 投标文件编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投标文件签章：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投标人可对供货现场及其范围环境进行考察，以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实施合同所需的各项资料，投标人应承担现场考察的费用、责任和风险。

13.5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应当如实在技术响应表和商务响应表中填写响应情况。

14. 投标文件的加密、上传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 投标文件的递交

15.1 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15.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通过青岛西海岸新区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上传投标文件，系统即时向投标人发出上传回执通知。上传时间以上传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青岛西海岸新区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将予以拒收。

15.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不论采购过程和结果如何，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均不退还。

16.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6.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者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

16.2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或者撤销其投标文件。

17. 质疑

17.1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在知道或者应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

17.2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简称质疑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17.3 质疑投标人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青岛市政府采购网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和提交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重复或分次提出的、内容或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投标人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17.4 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17.5 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本项目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7.6 质疑函内容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

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否则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7.7 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7.8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通过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以电子文档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7.7 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函范本可从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下载专区下载。

18. 投诉

18.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财政部《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 94 号令）以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定，质疑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监管部门提起投诉。投标人投诉按照招标人所属预算级次，由本级财政部门处理。

18.2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符合下列条件：

- （一）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二）投诉书内容符合财政部《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 94 号令）的规定；
- （三）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四）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五）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18.3 投诉人投诉时，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投标人投诉书范本》格式（可从青岛市政府采购网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投诉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投诉和提交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与投

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18.4 投诉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法律依据；
-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8.5 代理人提出投诉的，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8.6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一）捏造事实；
- （二）提供虚假材料；
- （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19. 投标人违规处理

投标人若有违法违规行为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规定进行查处。

20.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七章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定标

1. 开启投标文件程序

1.1 宣布开标纪律；

1.2 宣布主持人、唱价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1.3 查看在线签到家数，少于三家开标会结束；不少于三家开标会继续进行；

1.4 投标人根据要求在限定时间内通过青岛西海岸新区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对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开始解密；

1.5 投标人授权代表在开标记录上确认；在规定时限内未确认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1.6 开标结束。

2. 开标

2.1 开标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通过青岛西海岸新区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公开进行。现场开标，应携带上传投标文件的 CA 及可登陆互联网的电脑等设备以确保完成网上开标。

2.2 开标由招标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开标记录由投标人线上确认。

2.3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在线)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4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5 在评审结束前，投标单位请保持一体化平台在线登录状态。评标过程中，如果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单位需要通过一体化平台【回复质疑】功能，限时在线提交有投标单位电子签章的澄清，系统不接受超时的澄清。

2.6 各投标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将在青岛西海岸新区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告知。

3. 评标委员会

3.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招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同组成，成员人数为三人及以上单数，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 评审专家的抽取

3.2.1 采用随机抽取方式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指定评审专家或干预评审专家的抽取工作。

3.2.2 参加评审专家抽取的有关人员对被抽取的专家的姓名、单位和联系方式等内容负有保密的义务。评标委员会成员的名单在评审结果确定前必须严格保密。

3.3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活动，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已经进入的必须更换。

3.4 评标委员会负责对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比较、评定，并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3.5 评标委员会具有依据招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的权力，且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评标委员会成员必须独立、负责地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对评审结果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以书面形式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审报告应当注明不同意见。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评审或者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并且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结果。

3.6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3.6.1 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并做出评价；

3.6.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者澄清；

3.6.3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受招标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中标人；

3.6.4 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3.6.5 对围、串标等违法违规行为作出认定。

3.7 评标委员会的义务：

3.7.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3.7.2 提出真实、可靠的评审意见；

3.7.3 严格遵守评审纪律，不得向外界泄露评审情况；

3.7.4 发现投标人在招报价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者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应及时向监督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3.7.5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7.6 编写评审报告；

3.7.7 配合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3.7.8 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以及招标人、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3.7.9 配合监管部门处理投诉；

3.8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3.8.1 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3.8.2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

3.8.3 自身与政府采购项目存在利害关系的；

3.8.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系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的；

3.9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招标文件一并存档。

4. 资格审查、评标程序

4.1 资格审查

4.2 宣布评标纪律以及回避提示；

4.3 组织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

4.4 符合性审查；

4.5 技术和商务评审；

4.6 澄清有关问题；

4.7 比较与评价；

4.8 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4.9 编写评标报告；

4.10 宣布评标结果。

5. 资格审查

5.1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符合招

标文件的资格要求。未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的,属于不合格投标人。

5.2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山东(www.creditsd.gov.cn)及信用青岛(credit.qingdao.gov.cn)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查询时要将查询网页、内容进行截图或拍照,以作证据留存,截图或拍照内容要完整清晰,应包括网站网址、查询内容、电脑截屏时间。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其投标无效;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其投标无效。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应当与其他招标文件一并保存。

5.3 在资格性审查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按照投标人提供的《声明函》(见附件1)审查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和项目负责人行贿犯罪情况。

5.4 在资格性审查时,对属于不合格投标人,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必须提出不合格的事实依据并出具不合格说明。

6. 评审

6.1 资格性审查

6.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

6.1.2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山东(www.creditsd.gov.cn)及信用青岛(credit.qingdao.gov.cn)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查询时要将查询网页、内容进行截图或拍照,以作证据留存,截图或拍照内容要完整清晰,应包括网站网址、查询内容、电脑截屏时间。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其投标无效;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其投标无效。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应当与其他招标文件一并保存。

6.1.3 在资格性审查时，评标委员会依据投标人提供的《声明函》(见附件)审查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和项目负责人行贿犯罪情况。

6.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审查内容详见附录。

6.3 在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同时，对属于不合格或投标无效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必须提出不合格或者投标无效的事实依据，并出具不合格或者投标无效说明。

7. 评标

7.1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7.1.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招标人代表授权书，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向财政部门报告；

7.1.2 宣布评标纪律；

7.1.3 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7.1.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招标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7.1.5 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7.1.6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7.1.7 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招标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7.1.8 核对评标结果，有以下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7.1.8.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7.1.8.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7.1.8.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7.1.8.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7.1.9 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7.1.10 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招标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

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招标文件一并存档。

7.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内容详见附录。**

在符合性审查时，对属于投标无效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必须提出投标无效的事实依据，并出具投标无效说明。

7.3 技术和商务评审

7.3.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包括政府采购政策执行），综合比较与评价。

7.3.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7.3.3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8. 澄清有关问题

8.1 如果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时，评标委员会需通过青岛西海岸新区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质疑】功能，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需通过青岛西海岸新区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回复质疑】功能，限时在线提交有投标单位电子签章的澄清；系统不接受超时的澄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8.2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因素。未响应实质性条款的，评标委员会有权确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撤销或者澄清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8.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通过【质疑】功能，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交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需通过青岛西海岸新区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回复质疑】功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对于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9. 定标

9.1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或直接确定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候选人的，中标候选人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9.2 本次招标评标办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3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9.4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9.5 对于分包招标的项目，投标人可以选择多包投标但限制中标包数的，中标人的选择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分包及中标规定”确定。

9.6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9.7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9.8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10. 中标公告以及中标通知书

10.1 评标结束后，不再现场宣布评标结果。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和青岛西海岸新区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10.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不按照规定发布中标公告或者发布中标公告后不签发中标通知书的，应当承担法律责任，给中标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10.3 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都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11. 不合格投标人或投标无效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为不合格投标人或投标无效：

11.1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11.2 对“★”条款未做出实质性响应或者发生负偏离的；

11.3 应提供而未提供带“▲”标注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的；

11.4 对于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发生偏离的；

11.5 不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报价、没有分项报价、拒绝报价、有多个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有选择性报价、附有条件的报价或者拒绝修正报价的；

11.6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11.7 评标委员会判定投标人涂改证明材料或者提供虚假材料和承诺的；

11.8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签章的；

11.9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1.10 投标文件存在记录的MAC地址、CPU序列号、硬盘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

11.11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对投标无效的认定，必须经评标委员会集体做出决定并出具投标无效的事实依据。

12. 废标

12.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2.1.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

12.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2.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12.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2.1.5 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废标情形。

12.2 废标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13. 特殊情况处置程序

13.1 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

13.1.1 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标工作。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招标文件一并存档。

13.2 记名投票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生分歧或者评审结论有异议需表决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14 违法违规情形

14.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4.1.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4.1.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14.1.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14.1.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14.1.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14.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评标委员会应当出具违法违规认定意见并作投标无效处理：

14.2.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4.2.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14.2.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4.2.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4.2.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4.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14.3.1 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14.3.2 招标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14.3.3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14.3.4 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14.3.5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14.3.6 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15. 违规处理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视情节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青岛市政府采购活动：

15.1 提供虚假投标材料谋取中标的；

15.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15.3 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5.4 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5.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招标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15.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15.7 一年内累计三次以上投诉均查无实据的；

15.8 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

15.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八章 纪律要求

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互相串通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报价，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报价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超出本招标文件有关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第九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4E37336A-91FE-4478-B82D-729846141119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签订日期：_____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_____（甲方）_____（项目名称）项目以_____号（项目编号）招标文件进行采购，确定_____（乙方）为中标人。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合同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6)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7)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2. 供货明细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厂家/产地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合计	小写：					
	大写：					

3. 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_____圆整（¥_____元）。

4. 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5. 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6. 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8.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_____份，乙方执_____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注：合同除封面外，其他内容需正反面打印；合同除签字、盖章外，其他内容务必打印填写；合同打印时删除本段内容。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付给乙方的价格。

1.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表、备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它相关资料。

1.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服务。

1.5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订合同的单位（含最终用户）。

1.6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的中标人。

1.7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1.8 “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规范 and 合同约定，确认合同项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2. 技术规范

提交货物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投标文件的技术条款响应和偏离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3.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4. 包装要求

4.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4.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5. 装运标志

5.1 乙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的四侧用不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字样做出下列标记：

收货人：_____

合同号：_____

装运标志：_____

收货人代号：_____

目的地：_____

货物名称、品目号和箱号：_____

毛重 / 净重：_____

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_____

5.2 如果货物单件重量在 2 吨或 2 吨以上，乙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标明“重心”和“吊装点”，以便装卸和搬运。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乙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有“小心轻放”、“防潮”“勿倒置”等字样和其他适当的标志。

6. 交货方式

6.1 交货方式一般为下列其中一种，具体在专用合同条款中规定。

(1) 现场交货：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现场。有关运输和保险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所有货物运抵现场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2) 工厂交货：由乙方负责代办运输和保险事宜。运输费和保险费由甲方承担。运输部门出具收据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3) 甲方自提货物：由甲方在合同规定地点自行办理提货。提单日期为交货日期。

6.2 乙方应在专用合同条款规定的交货期 7 天以前以电报或传真形式将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包装箱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交货日期通知甲方。同时乙方应用挂号信将详细交货清单一式 6 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包装箱件数和每个包装箱的尺寸（长×宽×高）、货物总价和备妥待交日期以及对货物在运输和仓储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通知甲方。

6.3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乙方装运的货物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乙方应对超运部分引起的一切后果负责。

7. 装运通知

7.1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的货物，乙方通知甲方货物已备妥待运输后 24 小时之内，应将合同号、货名、数量、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装运日期，以电报或传真通知甲方。

7.2 如因乙方延误将上述内容用电报或传真通知甲方，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损失应由乙方负责。

8. 保险

如果货物是按现场交货方式或工厂交货方式报价的，由乙方按照发票金额的 110% 办理“一切险”；如果货物是按甲方自提货物方式报价的，其保险由甲方办理。

9.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在专用合同条款中规定。

10. 技术资料

10.1 合同项下技术资料（除专用合同条款规定外）将以下列方式交付：合同生效后 7 天内，乙方应将每台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和 / 或服务手册和示意图送达甲方。

10.2 另外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同每批货物一起发运。

10.3 如果甲方确认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乙方将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7 天内将这些资料免费送达甲方。

11. 质量保证

11.1 乙方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11.2 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11.3 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及时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11.4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72 个小时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11.5 除专用合同条款规定外，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 12 个月。

12. 检验和验收

12.1 在交货前，制造商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在文件中加以说明。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12.2 交货期满前开始准备对合同项目进行最终验收，乙方应当在甲方指定的验收日前做好验收的必要准备并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报告及相关资料；甲方组织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

标准及其他标准、规范（若需），对货物的数量、外观、质量、安全、功能及性能等进行验收。验收小组将根据验收情况制作验收备忘录并签署验收意见。

12.3 甲方有在货物制造过程中派员监造的权利，乙方有义务为甲方监造人员行使该权利提供方便。

12.4 制造商对所供货物进行机械运转试验和性能试验时，乙方必须提前通知甲方。

13. 索赔

13.1 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等与合同不符，或在本合同第 11.5 款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3.2 在根据本合同第 11 条和第 12 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乙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 / 和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按本合同第 11 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3.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7 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7 天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 13.2 款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合同款或从乙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保函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4. 迟延交货

14.1 乙方应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要求交货和提供服务。

14.2 如果乙方无正当理由迟延交货，甲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14.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5. 违约赔偿

除本合同第 16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周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 0.5 % 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或没有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5 %。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6. 不可抗力

16.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6.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16.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甲乙双方应通过协商在 28 天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7. 税费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18. 合同争议的解决

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果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争议。

19. 违约解除合同

19.1 在乙方有以下违约情形的，甲方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后，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追诉的权利：

(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的；

(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3) 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腐败行为”和“欺诈行为”定义如下：“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甲方在合同签定、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定、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甲方的利益的行为。

19.2 在甲方根据本合同第 19.1 款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的方式，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20. 破产终止合同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甲方经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审批后，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通知乙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

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 转让和分包

21.1 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21.2 经甲方和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事先书面同意乙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乙方共同对甲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2. 合同修改

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由双方当事人提出书面的合同修改意见，并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后签署。

23. 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4.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5. 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26. 履约保证金

26.1 专用合同条款有约定的，乙方应按约定的方式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26.2 履约保证金应采用以本合同货币表示，以支票/汇票/银行保函等方式提交，银行保函须由甲方可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省、市级别以上银行开出，其格式应为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若有）或甲方可接受的格式。

26.3 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专用合同条款无约定的，项目验收合格后，甲方将把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27. 其它

27.1 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

27.2 其他补充条款。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是通用合同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条款为准。专用合同条款的序号将与通用合同条款序号相对应。

1. 定义

1.1 甲方：本合同甲方系指青岛西海岸新区文化和旅游局

1.2 乙方：本合同乙方系指中标人。

1.3 现场：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安装和运行地点系指甲方指定地点。

2. 交货方式

2.1 本合同项下的货物交货方式为：现场交货。

2.2 交货期：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180 日内安装调试完毕。

3.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于 2022 年 12 月 31 前付至合同额的 30%，项目完成且验收合格 90 日内付至合同额的 95%，剩余 5%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且无质量问题后一次性无息付清。
(具体拨付时间、方式、金额以区财政实际拨付为准)

4. 验收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将设备运送至用户指定地点，并负责安装及调试，项目需通过国家广电总局检测及网络安全二级等保测评，确保验收通过。所有费用包含在投标总报价中。其它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清单未列出的内容、环节同样属于本项目施工范围的，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中标人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产品，质量、安全、环保均需达到国家或行业最新的有关标准。产品必须符合该产品的出厂标准。且须保证其所出售的上述货物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如采购人使用中标供应商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供应商应提供产品合格证书、检定证书、认证证书、装箱清单等，提供有关产品的操作规程和使用说明书，维护手册并在各个方面符合合同规定的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所有设备的安装及调试费由中标人承担。

5. 质量保证期

质量保证期为合同项下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并最终验收合格，双方签署验收合格报告之日起至少 36 个月。在质量保证期内非人为因素造成的设备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免费

更换和维修。

6. 售后服务

(1) 故障响应: 乙方应提供 7*24 小时的全天候响应服务。乙方所提供的设备发生严重的甲方无能力处理和修复的故障后, 甲方应立即通知乙方, 乙方应在接到故障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 8 小时内到现场解决问题, 保证设备正常运行。设备故障排除影响用户正常使用的, 应提供备用设备。

(2) 软件升级及故障: 乙方有责任及时向甲方通报软件升级情况, 并应免费提供软件升级服务。如由于软件原因发生死机故障造成设备不能工作, 乙方应终身免费予以解决。

7. 其他

7.1 补充条款

第十章 投标文件格式

4E37336A-91FE-4478-B82D-729846141119

投标文件

资格审查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公章）：

二〇 年 月 日

资格审查文件目录

1. 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等；
2. 资质证书（如有）；
3. 项目负责人职称证书（如有）；
4. 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见附件 1)；
5. 政府采购诚信承诺书(见附件 2)；
6.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必须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

附件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招标人名称）：

经研究，我方决定参加（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 ）的采购活动并提交投标文件。

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我方对前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函

我单位_____（投标人名称）参与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1、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条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说明：投标人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投标文件

商务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公章）：

二〇 年 月 日

商务文件目录

- 1、报价一览表(见附件4)；
- 2、投标报价明细表(见附件5)；
- 3、报价函(见附件6)；
-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见附件7）；
- 5、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8)；
- 6、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见附件9)；
- 7、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证明材料（若有）；
- 8、投标人荣誉（获奖）情况一览表；（见附件10）（若有）
- 9、投标人荣誉（获奖）证明材料；（若有）
- 10、商务响应表(见附件11)；
- 11、联合投标协议书（若有）(见附件12)；
- 12、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若有）(见附件13)；
- 13、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有）(见附件14)；
- 1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见附件15)；
- 15、监狱企业的证明（若有）；
- 16、节能、环保等的资质证书或者文件（若有）；
- 17、招标文件其它规定或者投标人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文件和说明（若有）。

附件4:

报价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含税总报价（元）
1		
2		
3		
4		
5		
总计		小写:
		大写: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印章）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5:

分项报价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产地	规格型号	数量及 单位	单价(元)
1						
2						
3						
					
合计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印章）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6:

报价函

（招标人）：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编号为_____）的报价，为此，我方就本次报价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同意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3、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4、我方不是招标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招标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 5、投标文件自开启投标文件日起有效期为90日历日。
- 6、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印章）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8: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招标人) 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我公司的_____(姓名、
职务或者职称)为我公司本次_____项目的授权代表,代表我方办理本次报价、
签约等相关事宜,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合同并具有法律效力。

在我方未发出撤销授权委托书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委托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
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代表无权转让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委托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法人代表身份证以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代表姓名: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印章):

日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附件9: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序号	采购单位名称	设备或项目名称	采购数量	单价	合同金额(万元)	附件电子文档是否上传			
						中标(成交)通知书	合同	验收报告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附件10:

投标人荣誉（获奖）情况一览表

序号	荣誉（获奖）名称	荣誉（获奖）内容	颁发机构	获奖时间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11:

商务响应表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者说明
售后服务保障要求			
备品备件以及耗材等要求			
质保期			
交货时间以及地点			
付款条件			
.....			
政策性加分条件			
质量管理、企业信用要求			
能力或者业绩要求			
.....			

附件12:

联合投标协议书(若有)

甲方:

乙方:

(如果有的话,可按照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联合体各方经协商,就响应 _____ 组织实施的编号为 _____ 号的采购活动联合进行投标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各方一致决定,以 _____ 为主办人进行投标,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二、在本次投标过程中,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理人根据招标文件规定以及投标内容对招标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以及响应等对联合体各方均有约束力。如果中标并签订合同,则联合体各方将共同履行对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体各方保证对主办人为响应本次采购而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以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本次联合投标中,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

甲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五、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六、本协议提交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者撤销。

七、本协议共 _____ 份,联合体各方各持一份,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甲方单位: (公章)

乙方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印章)

法定代表人: (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3:

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若有)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 根据 _____ 与 _____ 签订的《联合投标协议书》的内容, 主办人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_____ 现授权 _____ 为联合投标代理人, 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审、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这有关的一切事务, 联合投标各方均予以认可并遵守。

特此委托。

授权人(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代理人(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联合体甲方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联合体乙方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4: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声明函中需填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或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相关信息，投标人应当在声明函“项目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附件1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

日期:

投标文件

技术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公章）：

二〇 年 月 日

技术文件目录

- 1、响应情况；
- 2、技术实力；
- 3、方案设计；
- 4、项目实施方案；
- 5、人员配备；
- 6、系统兼容性；
- 7、售后服务能力；
- 8、货物清单（见附件：16）；
- 9、技术响应表以及产品彩页等图片介绍资料（见附件：17）；
- 10、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若有）（见附件：18）；
- 11、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见附件：19）；
- 12、招标文件技术评审办法中要求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 13、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附件16:

货物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产地	规格 型号	性能以及指标
1					
2					
3					
4					
5					
6					

附件17:

技术响应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1			
2			
3			
4			
5			
6			

注:

- 1、投标人应根据报价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技术指标要求，如实逐条一一对应填写响应情况，如有未响应技术指标，评标委员会有权视其为负偏离；
- 2、请投标人在“偏离情况”一栏详细描述存在正偏离或负偏离技术指标，并标明偏离情况；
- 3、招标文件技术指标未做要求的，不视为正偏离。

附件18: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 (若有)

序号	优惠内容	适用机型	单价	备注
1				
2				
3				
4				
5				
6				

附件19: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附件 20:

项目政府采购履约验收(货物类样本)

招标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名称		
投标人			项目及合同编号			合同金额		
验收时间			验收地点			验收组织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简易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验收小组验收	
分期验收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分期情况	共分 期，此为第 期验收				
验收内容	货物清单	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及外观质量	技术、性能指标	运行状况及安装调试	质量证明文件	售后服务承诺	安全标准	合同履行时间、地点、方式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检测机构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意见								
最终结论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代理机构意见				招标单位意见				
经办人:	负责人:	(招标代理机构公章)		经办人:	负责人:	(招标单位公章)		
投标人确认:				(单位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				

说明: 1. 该表为货物类项目履约验收的参考样表,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根据工作实际进行调整。
 2. “招标代理机构意见”, 履约验收工作由招标人自行组织的, 无需填写该项内容。

附录

符合性审查内容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对应投标文件位置
2.1	投标文件不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情形	
2.2	投标文件响应招标文件以下技术/服务要求	技术部分——技术响应表/服务响应表
2.2.1	★……	
2.2.2	★……	
2.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报价且不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商务部分——报价一览表
2.4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商务部分——报价函
2.5	投标文件响应招标文件以下商务要求	商务部分——商务响应表
2.5.1	★……	
2.5.2	★……	
2.6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签章	资格审查——
2.7	投标文件未发现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2.8	未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恶意串通、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等情形	
2.9	未发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10	投标人参加投标时，需同时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同时注册、报名、下载招标文件。未网上报名或网上报名不成功的，无资格参加投标（谈判、磋商）或两网信息不一致的，评标时按无效投标处理。	-----

备注：以上内容请根据招标文件中实质性条款的规定和响应无效的情形填写完善。

附录

符合性审查内容

序号	标题	符合性审查内容
1	投标文件雷同检查	投标文件不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情形
2	对招标文件的技术/服务要求响应情况 1	投标文件响应招标文件以下技术/服务要求（对应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技术响应表/服务响应表）
3	对招标文件的技术/服务要求响应情况 2	★……
4	投标报价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报价且不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对应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报价一览表）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对应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投标函）
6	对招标文件的商务要求响应情况 1	投标文件响应招标文件以下商务要求（对应投标文件商务部分——商务响应表）
7	对招标文件的商务要求响应情况 2	（货物：交货期、交货地点、付款方式、售后服务要求、验收……）（服务：服务期限或者提供服务起止时间、服务保障要求……）
8	对招标文件的编制、签章要求响应情况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签章
9	其他 1	投标文件未发现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10	其他 2	未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恶意串通、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等情形
11	其他 3	未发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2	其他 4	投标人参加投标时，需同时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同时注册、报名、下载招标文件。未网上报名或网上报名不成功的，无资格参加投标（谈判、磋商）或两网信息不一致的，评标时按无效投标处理。

附录1

采购明细表

第1页 共1页

序号	明细内容	数量	单位	是否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1	货物名称：青岛西海岸新区应急广播体系建设项目 重要参数：青岛西海岸新区应急广播体系建设 备注：	1	宗	否